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 263专项行动办公经费

项目概况		依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的通知》（苏办〔2016〕40号）和《关于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内设机构职责分工和人员组成的通知》（苏263办〔2016〕1号）要求，省政府从相关部门抽调40人组建省“263”专项工作办公室，后改设为江苏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指挥部办公室，设5个工作小组，主要承担全省深入治污攻坚的统筹协调、组织指挥、宣传发动、督促落实、牵头推进、明查暗访、媒体曝光、专项督查等职能。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370万元，实际到位数37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181.23万元，预算执行率48.98%。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48.98%	1.47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治污攻坚宣传报道次数	≥220条	6	评价要点:考核治污攻坚宣传报道的完成情况。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若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220.00条	6
		全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会议次数	≥4次	6	评价要点:考核全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会议的完成情况。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若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4.00次	6
	质量指标	宣传制品质量合格率	=100%	6	评价要点:考核宣传制品的质量情况。宣传制品质量合格率=合格宣传制品数量÷总宣传制品数量×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6
		全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会议出勤率	=100%	6	评价要点:考核全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会议出勤的情况。全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会议出勤率=实际出勤人数÷计划出勤人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6
	时效指标	全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会议及时率	=100%	6	评价要点:考核召开全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会议的时效情况。全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会议及时率=及时召开会议次数÷召开会议总次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6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治污攻坚网络宣传文章点击量	≥10万次	40	评价要点:考核治污攻坚网络宣传文章点击量情况。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万次	4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95.47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是会议任务顺利完成。2025年，全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会议实际召开4次，及时召开率100%，全部按计划时间节点高质量推进，彰显执行力和高效统筹能力；实际出勤人数352人，体现各地对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高度重视与积极参与，推动污染防治攻坚任务层层压实，为后续工作落实提供坚实组织保障。二是宣传报道道量质齐升。2025年，完成宣传报道220条，覆盖主流媒体及新媒体平台，形成密集宣传矩阵，有效提升污染防治攻坚战社会知晓度与公众参与度；制作合格宣传制品1000份，质量合格率100%，通过图文、视频等多样化载体，传递生态文明理念，确保传播内容权威性、专业性；治污攻坚网络宣传总点击量达10万次，实现污染防治攻坚主题传播裂变式扩散，新媒体影响力指数显著提升，形成全民共治良好氛围。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率不高。2025年，项目预算执行率48.98%，存在部分结余结转资金，预算编制与实际执行存在偏差。主要原因：一方面，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部分项目资金测算无法预估执行过程中的不可预见因素；另一方面，根据合同付款条件，部分合同款需跨年支付。二是绩效指标不够全面。绩效指标设定科学性和绩效目标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主要是效益指标不全面，无法有效体现项目资金带来的各类效益。						
整改措施	一是进一步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推行“零基预算”方法，打破基数依赖，细化预算编制颗粒度，按项目实际需求重新测算资金分配；科学、合理确定当年度项目预算支出数，动态关注资金支出进度情况，提高预算执行率。二是强化绩效指标全面性。充分结合实际情况，突出项目核心产出和效益，提升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合理性。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办公设备购置

项目概况	按照三定方案，为保障机关单位正常运转，更新购置电脑、打印机、复印机等办公设备。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40.6万元，实际到位数40.6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24.61万元，预算执行率60.62%。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60.62%	1.82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项目名称：大气、土壤污染防治管理

项目概况	1. 通过召开大气污染防治各类推进会、部署会、现场会等相关会议，开展重点监管企业治理效果评估推动全省大气污染治理工作。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要求,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应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保证持续有效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开展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隐患排查整改质量控制抽查，以及全省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整改合格率试点核算工作，建立健全隐患排查质量控制工作机制，切实提高隐患排查工作质量，督促重点监管单位及时发现土壤污染隐患,及早采取措施消除隐患,防止造成污染或者加重污染。按照生态环境部要求，做好在产企业和化工园区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管控修复工作，指导督促在产企业和化工园区做好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修复活动，遏制污染加重和扩散趋势，保障重点源内人群健康和周边敏感受体环境安全。按照生态环境部要求，及时梳理总结重大工程项目在技术方案、组织模式、监督管理等方面的经营，形成优秀案例并加强宣传推广。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水平，开展全省畜禽养殖情况调研，摸清污染防治现状及存在问题，提出对策建议，编制调研情况报告。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要求,会同自然资源等主管部门对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报告组织评审,及时将需要实施风险管控、修复的地块纳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并定期向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会同自然资源等主管部门对风险管控效果评估报告、修复效果评估报告组织评审,及时将达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报告确定的风险管控、修复目标且可以安全利用的地块移出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按照规定向社会公开,并定期向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320万元，实际到位数32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255.21万元，预算执行率79.75%。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79.75%	2.39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会议数量	≥4次	3	评分要点:考核召开会议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若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2.00次	1.5
		更新建设用地上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次数	≥2次	3	评分要点:考核更新建设用地上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若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6.00次	3
		畜禽养殖场调研数量	≥50个	3	评分要点:考核畜禽养殖场调研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若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51.00个	3
		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整改质量控制抽查企业数量	≥20个	3	评分要点:考核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整改质量控制抽查企业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若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30.00个	3
		实施风险管控、修复活动的在产企业化和化工园区数量	≥4个	3	评分要点:考核实施风险管控、修复活动的在产企业化和化工园区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若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4.00个	3
	质量指标	管控修复技术支持工作覆盖率	=100%	3	评分要点:考核管控修复技术支持工作的覆盖面情况。管控修复技术支持工作覆盖率=管控修复技术支持工作实际覆盖企业数÷管控修复技术支持工作涉及总企业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整改质量控制抽查意见反馈率	=100%	3	评分要点:考核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整改质量控制抽查意见的反馈情况。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整改质量控制抽查意见反馈率=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整改质量控制抽查意见反馈数量÷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整改质量控制抽查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会议出勤率	≥90%	3	评分要点:考核会议实际出勤的情况。会议出勤率=会议实际出勤人数÷会议计划出勤人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时效指标	建设用地上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更新及时性	及时	3	评分要点:考核建设用地上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更新的时效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3
		会议召开及时率	=100%	3	评分要点:考核会议召开的时效情况。会议召开及时率=会议召开及及时的数量÷会议召开总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公示率	=100%	14	评分要点:考核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公示情况。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公示率=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实际公示数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应公示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14
	生态效益	全省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81.1%	13	评分要点:考核全省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的情况。全省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2025年全省空气质量优良天数÷2025年全年总天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83.80%	13
	可持续影响	全省年度PM2.5平均浓度	≤33微克/立方米	13	评分要点:考核全省年度PM2.5平均浓度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超过目标值,按每超过1%扣权重的5%,扣完为止。	31.30微克/立方米	1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94.89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是空气质量改善显著。2025年全省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83.8%，较省定目标高1.8个百分点，较上年提升1个百分点，空气质量改善幅度较明显；全省PM2.5年均浓度降至31.3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3.1%，优于国家考核目标，且浓度值连续三年保持下降态势，彰显污染防治攻坚的持续性成效。二是隐患排查实现全反馈。完成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整改质量控制抽查企业30家，抽查意见反馈率及及时率均为100%，确保隐患整改零死角。三是管控修复技术全覆盖。对4家在产企业和化工园区实施风险管控与修复活动，技术支持覆盖率达100%，实现污染地块精准筛查、智能诊断与绿色修复，支撑修复达标后地块安全利用。四是名录管理动态更新、透明公示，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更新6次，更新及时率与公示率双达100%，严格执行修复达标后方移出名录政策，确保名录动态调整与信息公开同步到位，为土地安全开发筑牢基础。五是畜禽养殖污染管控扎实深入。实际调研畜禽养殖场51个，覆盖全省重点区域与高风险点位，精准掌握污染源分布与污染状况，为科学制定防治措施提供数据基石。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率不高。预算执行率79.75%，主要原因为部分合同款需结转至下年支付；预算安排与实际支出不完全匹配，结余部分资金。二是个别绩效目标完成度不高。如召开会议完成率50%，主要是因实际工作安排，相关会议尚未开展。三是绩效目标设定不够合理。个别绩效目标值设定较保守，主要是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不足。						
整改措施	一是强化预算管理，提升预算执行科学性。以项目实际需求为导向，结合政策变化、市场波动等因素，设定预算参数，确保预算金额与真实需求匹配，强化预算编制合理性。二是完善过程管控，确保绩效目标有效达成。强化过程管控与跟踪问效，确保计划刚性执行。三是规范目标设定，深化评价结果应用。完善绩效目标设定，科学设定挑战性目标值，避免目标设定过于保守或冒进，深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为以后预算绩效编制提供依据。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固废化学品、核与辐射环境管理

项目概况		1. 对全省涉重行业全口径清单更新与减排核算评估、重点行业环保专项整治、尾矿库污染防治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撑。一是组织各设区市开展涉重行业全口径清单更新和重金属减排核算，为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管理人员提供咨询服务，汇总审核全省核算成果并上报生态环境部。二是制定整治技术文件，启动电镀行业、涉铅行业环保专项整治，提供技术指导。三是定期调研全省尾矿库，调度整治进展，接受生态环境部门答疑、咨询。2. 负责全省核与辐射环境安全的统一监督管理、辐射工作单位辐射安全许可、辐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辐射事故应急等工作。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301万元，实际到位数301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264.04万元，预算执行率87.72%。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过程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87.72%	2.63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金属减排工程调度、结果审核次数	≥2次	2	评价要点:反映重金属减排工程调度、结果审核的完成情况。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2.00次	2
		更新重点行业企业清单次数	≥1次	2	评价要点:反映更新重点行业企业清单的完成情况。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次	2
		尾矿库现场检查完成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尾矿库现场检查的完成情况。尾矿库现场检查完成率=已现场检查尾矿库数量÷应现场检查尾矿库总数×100%。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电镀行业环保专项整治完成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电镀行业环保专项整治的完成情况。电镀行业环保专项整治完成率=已完成电镀行业环保专项整治企业数÷应整治电镀行业环保专项企业总数×100%。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辐射建设项目技术评估完成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辐射建设项目技术评估的完成情况。辐射建设项目技术评估完成率=已完成辐射建设评估项目数÷应评估辐射建设项目总数×100%。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质量指标	重金属减排工程调度、结果审核反馈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重金属减排工程调度、结果审核反馈的情况。重金属减排工程调度、结果审核反馈率=重金属减排工程调度、结果审核已反馈次数÷重金属减排工程调度、结果总调度审核次数×100%。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重点行业企业清单更新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重点行业企业清单更新的情况。重点行业企业清单更新率=已更新重点行业企业数÷更新重点行业企业清单总数×100%。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辐射建设项目评估报告质量合格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辐射建设项目评估报告的质量情况。辐射建设项目评估报告质量合格率=辐射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质量合格的数量÷辐射建设项目环评报告总数×100%。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尾矿库隐患排查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尾矿库隐患排查的情况。尾矿库隐患排查率=已排查尾矿库数量÷排查尾矿库总数×100%。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辐射建设项目技术评估及时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辐射建设项目技术评估的时效情况。辐射建设项目技术评估及时率=按时完成评估项目数÷评估项目总数×100%。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尾矿库现场检查及时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尾矿库现场检查的时效情况。尾矿库现场检查及时率=按时检查尾矿库数量÷检查尾矿库总数×100%。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时效指标	重金属减排工程调度、结果审核及时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重金属减排工程调度、结果审核的时效情况。重金属减排工程调度、结果审核及时率=重金属减排工程按时调度审核次数÷总调度审核次数×100%。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重点行业企业清单更新及时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重点行业企业清单更新的时效情况。重点行业企业清单更新及时率=按时更新企业数÷更新企业总数×100%。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电镀行业环保专项整治完成及时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电镀行业环保专项整治完成的时效情况。电镀行业环保专项整治完成及时率=按时完成整治企业数÷整治企业总数×100%。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尾矿库隐患排查问题整改率	=100%	10	评价要点:反映尾矿库隐患排查问题整改的情况。尾矿库隐患排查问题整改率=已整改问题数÷发现问题总数×100%。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10
		电镀行业环保专项整治覆盖率	=100%	10	评价要点:反映电镀行业环保专项整治的覆盖面情况。电镀行业环保专项整治覆盖率=接受整治企业数÷应整治企业总数×100%。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10
	生态效益	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下降率	≥1%	10	评价要点:反映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的下降情况。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下降率=(2024年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2025年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2024年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100%。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5.14%	10
		辐射建设项目应评尽评率	=100%	10	评价要点:反映辐射建设项目应评尽评的情况。辐射建设项目应评尽评率=实际评估项目数÷应开展评估项目总数×100%。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10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96.63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是企业清单动态管理精准高效。2025年,完成更新重点行业企业清单1768家,按时更新率100%,为精准监管提供数据支撑,确保监管对象无遗漏。二是电镀行业整治清零行动成效显著。2025年,按时完成电镀行业环保专项整治企业97家,整治覆盖率100%,通过全覆盖排查、全链条整改推动行业绿色转型,消除环境污染风险。三是尾矿库监管全覆盖、零死角。2025年,现场检查尾矿库17座,隐患排查率100%,隐患问题整改率100%,通过排查、整改、验收闭环等工作,筑牢环境安全防线。四是减排工程调度高效闭环。2025年,重金属减排工程调度、结果审核2次,反馈及时率100%,通过高频调度与动态跟踪,确保减排措施落地见效;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下降5.14%,下降幅度较明显,推动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五是辐射项目评估应评尽评。2025年,完成评估辐射建设项目118个,应评尽评率100%,实现项目合规性审查全覆盖,守住辐射安全准入关。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率不高。2025年,项目预算执行率87.72%,主要是预算编制精准度有待提高,预算编制与实际执行存在一定偏差,结余部分预算资金。二是个别绩效目标设定不够合理。如个别效益指标值设定偏低,指标目标值与实际执行有所偏差,年初目标设定过于保守,主要是绩效管理水平和有待进一步提升、指标设计精细化程度有待加强。						
整改措施	一是进一步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打破基数概念,按照以事定钱的原则,结合年度核心工作任务的实际需求,科学合理测定年初预算数。二是提高绩效目标合理性。结合实际情况科学合理确定目标值,确保目标值具有挑战性和可达性。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海洋生态环境专项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按照新发展理念要求，从服务全省高质量发展大局、服务沿海开发战略布局出发，以持续改善海洋环境质量为核心，以建设美丽海湾为目标，以近岸海域攻坚战为主要抓手，扎实做好全省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518万元，实际到位数51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419.67万元，预算执行率81.02%。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81.02%	2.4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定江苏省无废海湾建设工作方案	≥1个	2	评价要点:反映是否按计划完成方案编制及印发。评分规则:达成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个	2
		美丽海湾现场核查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是否对所有计划内的“美丽海湾”建设案例进行了现场核查。美丽海湾现场核查率=已核查美丽海湾数量÷应核查美丽海湾总数×100%。评分规则:达成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3
		开展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评估项数	≥7项	3	评价要点:反映是否完成了年度计划内的各项海洋生态评估工作。评分规则:达成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7.00项	3
		制定沿海地区总氮排放标准个数	≥1个	2	评价要点:反映是否完成地方标准《沿海地区总氮排放标准》的立项、编制及发布工作。评分规则:达成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个	2
		重点河口海域污染源调查分析个数	≥1个	2	评价要点:反映是否完成重点河口的污染源解析与调查分析报告。评分规则:达成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个	2
	质量指标	沿海地区总氮排放标准验收通过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沿海地区总氮排放标准验收通过的情况。沿海地区总氮排放标准验收通过率=沿海地区总氮排放标准验收通过标准数÷沿海地区总氮排放标准总制定数×100%。评分规则:达成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3
		美丽海湾现场核查程序合格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美丽海湾现场核查程序合格的情况。美丽海湾现场核查程序合格率=美丽海湾现场核查程序合规次数÷美丽海湾现场核查总次数×100%。评分规则:达成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3
		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评估报告验收通过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评估报告验收的情况。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评估报告验收通过率=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评估报告验收通过数÷总提交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评估报告数×100%。评分规则:达成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3
		沿海城市现场核查覆盖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沿海城市现场核查覆盖面的情况。沿海城市现场核查覆盖率=被核查沿海城市数量÷全省沿海城市应核查总数×100%。评分规则:达成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3
	时效指标	现场核查及时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美丽海湾现场完成核查的时效情况。现场核查及时率=美丽海湾现场及时完成核查的次数÷完成美丽海湾现场核查次数×100%。评分规则:达成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3
		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评估及时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评估的时效情况。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评估及时率=按时完成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评估项目数÷完成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评估项目数×100%。评分规则:达成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3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评估报告内部利用率	=100%	13	评价要点:反映评估报告内部利用的情况。评估报告内部利用率=被实际引用或采纳的报告数÷总评估报告数×100%。评分规则:达成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13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近岸海域水质优良比例年度目标达成率	=100%	14	评价要点:反映近岸海域水质优良比例年度目标达成的情况。近岸海域水质优良比例年度目标达成率=近岸海域水质实际优良比例÷近岸海域水质目标优良比例×100%。评分规则:达成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14
		近岸海域污染物削减目标达成率	=100%	13	评价要点:反映近岸海域污染物削减目标达成的情况。近岸海域污染物削减目标达成率=近岸海域污染物实际削减量÷近岸海域污染物目标削减量×100%。评分规则:达成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13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96.43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是制度支撑体系更加完善。2025年,制定《沿海地区总氮排放标准》和《江苏省无废海湾建设工作方案》,有效指导了后续沿海地区的试点工作开展,为精准治污提供了明确的标准依据和技术支撑。二是美丽海湾核查实现全域覆盖。2025年,美丽海湾现场核查率和沿海城市现场核查覆盖率100%,通过现场踏勘与资料审核,核查工作高效推进、精准落地。三是技术评估成果质量达标。2025年,开展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评估7项,评估报告验收通过率100%,为污染溯源与治理提供了数据支持。四是生态治理成效显著。2025年,近岸海域水质优良比例年度目标达成率和近岸海域污染物削减目标达成率均达100%,污染防治攻坚措施有效落地,有效控制了污染源排海总量,海域水环境质量稳中有升。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率81.02%。受项目实施周期性因素影响,部分资金支付进度与项目实施进度未能完全匹配,预算编制前瞻性预判尚存不足。二是绩效评价结果应用需进一步加强,绩效指标无法有效体现项目资金带来的各类效益。						
整改措施	一是进一步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动态关注资金支出进度情况,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推动预算支出有效执行。二是注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强化评价发现问题整改落实,严格将评价结果与预算绩效落到实处,提升绩效指标全面性和绩效目标合理性。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 环境管理专项

项目概况	1.用于日常办公用品购买、文件材料印刷、公务接待等。2.开展并完成年度机关及所属单位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工作；指导人才队伍建设；承担全省生态环境系统领导干部双重管理有关工作。3.完成生态环境工程专业每年高、中级职称申报材料预审，组织正高级、副高级和中级职称评审会，提供相关工作阶段报告。4.对厅系统各单位进行现场调研指导慰问等；办公耗材，维持好正常办公秩序；邀请专家教授进行新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理论辅导讲座。5.协助厅党组推进厅机关和直属单位全面从严治党，履行机关纪委监委执纪问责职责，加强党的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6.落实厅党组决策部署，按照市县处职能定位，充分履行职责，圆满完成任务，服务中心工作。一是加强指导市局党的建设，二是推进市县系统全面从严治党，三是落实厅党组部署的对市县系统考核评估、调度指导、人文关怀等任务，四是完成厅党组交办的其他任务。7.落实离退休干部各项政治待遇；积极开展支部活动、党日活动、三八活动，及重大节假日的慰问走访。8.保障财务与审计处正常履职。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968万元，实际到位数96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734.02万元，预算执行率75.83%。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75.83%	2.27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数量指标	审查调查次数	≥4次	0.5	评分要点:反映审查调查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出目标值,酌情扣分。	4.00次	0.5
		协助党组召开全面从严治党有关会议	≥2次	2	评分要点:反映协助党组召开全面从严治党有关会议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出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次	1
		调查研究次数	≥4次	0.5	评分要点:反映调查研究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出目标值,酌情扣分。	4.00次	0.5
		组织体检人数	≥400人	1	评分要点:反映组织体检人数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出目标值,酌情扣分。	569.00人	1
		维修设施需求满足率	=100%	1	评分要点:反映维修设施需求的满足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出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00%	1
		人才培养数量	≥20人	1	评分要点:反映人才培养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出目标值,酌情扣分。	56.00人	1
		监督检查次数	≥4次	1	评分要点:反映监督检查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出目标值,酌情扣分。	4.00次	1
		组织廉政风险隐患排查	=1次	1	评分要点:反映组织廉政风险隐患排查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出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次	1
		对直属单位开展政治巡察次数	≥1次	1	评分要点:反映对直属单位开展政治巡察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出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次	1
		老同志党支部活动开展次数	≥4次	1	评分要点:反映老同志党支部活动开展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出目标值,酌情扣分。	11.00次	1
		组织老同志活动次数	≥2次	1	评分要点:反映组织老同志活动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出目标值,酌情扣分。	3.00次	1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干部选拔配备工作完成率	=100%	1	评分要点:反映干部选拔配备工作的完成情况。干部选拔配备工作完成率=已完成干部选拔人数÷计划干部选拔总人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00%	1
		生态环境工程职称评审完成率	=100%	1	评分要点:反映生态环境工程职称评审的完成情况。生态环境工程职称评审完成率=已完成职称评审人数÷计划职称评审总人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00%	1
		会议、调研次数	≥4次	1	评分要点:反映会议、调研工作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3.00次	1
		志愿者活动开展次数	≥1次	1	评分要点:反映志愿者活动开展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3.00次	1
		重大节日走访慰问老同志次数	≥3次	1	评分要点:反映重大节日走访慰问老同志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3.00次	1
		组织疗养人数	≥18人	1	评分要点:反映组织疗养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8.00人	1
		老同志支部活动参与率	≥60%	0.5	评分要点:反映老同志支部活动的参与情况。老同志支部活动参与率=老同志支部活动实际参与人次÷老同志支部活动计划参与人次×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89.60%	0.5
		纪检监察工作规范率	=100%	0.5	评分要点:反映执纪审查、线索处置等工作是否符合规定流程。纪检监察工作规范率=流程合规的事项数÷总处理事项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0.5
		干部选拔“凡提四必”比率	=100%	1	评分要点:反映干部选拔是否严格落实“凡提四必”要求(凡提必审、必核、必听、必查)。干部选拔“凡提四必”比率=执行“凡提四必”的提拔人数÷总提拔人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1
		党建工作完成达标率	≥95%	0.5	评价要点:反映基层党组织建设、组织生活、党费管理等任务达标情况。党建工作完成达标率=达标项目数÷应考核项目总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0.5
		检查程序规范率	=100%	0.5	评价要点:反映监督检查过程是否符合既定程序和文书要求。检查程序规范率=程序合规的检查次数÷总检查次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0.5
		调查研究报告上报率	=100%	0.5	评价要点:反映调研结束后是否按时提交正式调研报告。调查研究报告上报率=按时上报报告数÷应上报报告总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0.5
		维修设施完好率	=100%	0.5	评价要点:公共设施设备是否处于正常可用状态。维修设施完好率=完好运行的设施数量÷总设施数量×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0.5
		生态环境工程职称评审应评尽评率	=100%	1	评价要点:反映是否确保符合申报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全部纳入评审范围。生态环境工程职称评审应评尽评率=实际参评人数÷符合条件应参评总人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1
		廉政风险隐患排查覆盖率	=100%	1	评价要点:反映排查工作是否覆盖所有关键岗位和重点部门。廉政风险隐患排查覆盖率=已排查部门/岗位数÷应排查部门/岗位总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1
		干部选拔配备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0.5	评价要点:反映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干部选拔任用各环节工作。干部选拔配备工作完成及时率=按时完成的选拔事项数÷总选拔事项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0.5

时	效	指	走访慰问工作开展及时率	≥95%	0.5	评价要点:反映在重大节日前提前完成走访慰问安排。走访慰问工作开展及时率=按时完成慰问的次数÷总慰问次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0.5
			调查研究完成及时率	=100%	0.5	评价要点:反映调研任务在计划时间节点内完成。调查研究完成及时率=按时完成的调研次数÷总调研次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0.5
			巡察及时率	=100%	0.5	评价要点:反映政治巡察按年度计划或上级要求时间启动和完成。巡察及时率=按时完成的巡察任务数÷总巡察任务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0.5
			维修及时性	及时	0.5	评价要点:反映维修的时效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0.5
			信访件办结及时率	=100%	1	评价要点:群众来信来访在规定期限内完成调查处理并回复。信访件办结及时率=按时办结件数÷应办结信访件总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1
			监督检查完成及时率	=100%	0.5	评价要点:反映监督检查任务在预定时间内完成并形成报告。监督检查完成及时率=按时完成的检查次数÷总检查次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0.5
			会议、调研按期完成率	=100%	0.5	评价要点:反映会议和调研活动按计划时间组织实施。会议、调研按期完成率=按期完成次数÷总计划次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0.5
			对发现的涉嫌违纪问题线索办结及时率	=100%	0.5	评价要点:反映是否对移交或发现的问题线索依规依纪及时处置。对发现的涉嫌违纪问题线索办结及时率=按时办结线索数÷应办结线索总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0.5
			支部活动开展及时率	≥95%	0.5	评价要点:反映支部活动按月度或季度计划按时开展。支部活动开展及时率=按时开展活动次数÷计划开展总次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0.5
			体检疗养工作开展及时率	≥95%	0.5	评价要点:反映体检和疗养安排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体检疗养工作开展及时率=按时完成项目数÷应完成项目总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0.5
			审查调研按期完成率	=100%	0.5	评价要点:反映纪律审查和专项调研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审查调研按期完成率=按期完成项数÷总任务项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0.5
			生态环境工程职称评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0.5	评价要点:反映职称评审各环节(受理、初审、答辩、公示)按时推进。生态环境工程职称评审工作完成及时率=按时完成环节数÷总环节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0.5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					
效	益	指	涉嫌违纪问题办结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对立案或受理的违纪问题依法依规作出处理决定。涉嫌违纪问题办结率=已办结问题数÷应办结问题总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走访慰问覆盖率	≥95%	3	评价要点:反映慰问对象覆盖所有符合条件的老同志群体。走访慰问覆盖率=实际慰问人数÷应慰问总人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干部队伍正向激励比例	≥20%	3	评价要点:反映通过表彰、晋升、奖励等方式实施正向激励。干部队伍正向激励比例=受到正向激励的干部人数÷在职干部总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25.00%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对督促检查整改意见的运用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将检查反馈意见纳入考核、通报或追责机制。对督促检查整改意见的运用率=被有效运用的整改意见条数÷总反馈意见条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维修申报处理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对各单位提交的维修申请及时登记、派单和反馈。维修申报处理率=已处理申报数÷总申报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调度指导到位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对基层单位重点工作进行有效调度和业务指导。调度指导到位率=有效调度指导次数÷计划调度次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信访件办结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群众反映的问题是否得到实质性处理和答复。信访件办结率=已办结信访件数÷应办结信访件总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老同志意识形态问题发生率	≤2例	3	评价要点:反映老同志意识形态问题发生的情况。评分规则:未超过2例,得满分;超过2例,不得分。	0.00例	3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选拔配备干部正常投入履职保障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新任干部到岗后及时落实岗位职责、办公条件等保障措施。选拔配备干部正常投入履职保障率=保障到位人数÷新任干部总人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信访件查办跟踪反馈机制健全性	健全	2	评分要点:反映信访件查办跟踪反馈机制得健全程度。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调查研究报告建议合理性	合理	2	评分要点:反映调查研究报告建议的合理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同志对老干处工作的满意度	≥95%	10	评价要点:通过问卷或座谈了解老同志对服务管理工作的满意程度。老同志对老干处工作的满意度=满意人数÷参与评价总人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10
总计				100			95.27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是纪检监察与党建工作全面从严。机关党委认真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全年开展监督检查4次,程序规范率与完成及时率均为100%;对督促检查发现的2条整改意见全部运用,整改意见运用率达100%,并形成了1个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典型案例,有效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协助厅党组召开相关会议,完成4次对直属单位的政治巡察,巡察及时率与会议召开及时率均为100%。信访工作方面,31件信访件全部按时办结,办结率与及时率均达100%,无涉嫌违纪问题线索遗留。通过廉政风险隐患排查,未发生老同志意识形态问题,实现了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的同频共振。二是离退休干部服务保障精准。组织重大节日走访慰问3次,覆盖率达100%;组织疗养18人、老同志集体活动3次、党支部活动11次、志愿者活动3次,组织体检569人,各项活动均按计划100%完成。老同志党支部活动参与率89.6%,党建工作完成达标率100%,走访慰问覆盖率达100%。所有活动(走访慰问、支部活动、体检疗养)开展及时率均为100%,全年未发生老同志意识形态问题,切实做到了“政治上尊重、思想上关心、生活上照顾、精神上关怀”。三是人事管理与人才队伍建设扎实推进。全年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程序,完成干部选拔221名,所有提拔干部均符合“凡提四必”要求,选拔配备干部正常投入履职保障率达100%,有效保障了机关及所属单位关键岗位人员及时到位。在人才培养方面,年度目标培养20人,实际完成56人,完成率达280%,;生态环境工程专业职称评审实现应评尽评率100%,共完成1302人(含正高级、副高级、中级)的申报材料预审及评审工作,确保了全省生态环境系统专业技术人才梯队建设的规范性与时效性。四是后勤财务与综合保障运行高效。在设施维修方面,19台/套维修设施全部按时完成维修,维修及时率100%;全年共收到维修申报7项,全部处理完毕,有效保障了各科室正常办公需求。财务与审计方面,内部审计8项任务及预算绩效管理服务工作任务完成率均达100%,产出19份审计报告,报告使用率达100%;平台运维实现全年故障0次,正常运行保障率100%,办公需求保障满足率100%。市县工作处完成调查研究4次、调研报告2份,调度指导到位率100%;机关纪委及人事、审计等各环节协同推进,形成了规范、高效、高质量的服务保障体系。						
存在问题	1.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细化量化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设置方面,部分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目标未能细化量化,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之前的关联性不足。2.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监管有待加强项目年度预算执行率75.83%,未达到100%的年度目标值。预算编制时对年度工作量的预估不够精准,未能充分结合各项工作实际推进进度与资金需求,导致预算执行偏低。3.部分绩效指标目标值设置不合理或执行偏离较大一方面,部分指标实际完成值远超目标值(如人才培养目标20人、实际完成56人,完成率280%),另有工作因落实“为基层减负”要求而取消会议(每年仅召开1次),与计划目标存在明显偏离,反映出目标值设定缺乏合理性或未及时动态调整。另一方面,信访件查办跟踪反馈机制尚不完善,缺少具体的管理制度或操作流程,影响工作的规范性与闭环管理。						

整改措施	1. 细化绩效目标设定，加强编制科学性一是结合年度工作要点，对所有项目的产出、效益和效果目标进行全面梳理，将定性目标转化为可衡量、可考核的定量指标，明确指标口径、计算方法和数据来源；二是建立绩效目标与指标的对应关系，确保每项目标均有匹配的量化指标支撑，提升绩效目标管理的科学性与可操作性。2. 加强预算编制与执行全流程监管，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在预算编制阶段，结合近三年项目执行数据、年度工作任务清单及业务推进节奏，科学测算工作量与资金需求，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性；二是定期分析执行进度偏差原因，确保年度预算执行率达到目标要求，同时加强对资金使用的全过程监管，保障资金安全高效使用。3. 优化绩效指标目标值设置，完善工作闭环管一是建立绩效指标动态调整机制，结合政策调整、工作实际推进情况，对目标值设置不合理、与实际偏离较大的指标进行修订完善，确保目标值既具挑战性又符合工作实际；二是针对信访件查办等重点工作，明确办理、反馈、跟踪各环节的标准与要求，完善闭环管理机制，提升工作的规范性与透明度。
------	--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环境监测与信息管理

项目概况		1. 统筹开展对省监测中心和13个驻市监测中心监测工作管理，全面调度环境监测工作开展。2. 研究部署全省生态环境监测监控工作，支撑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服务全省生态文明高质量发展。3. 江苏省社会化环境检（监）测机构信息管理平台运行与维护，建立环境检测机构 and 检查专家库，配合开展“全省环境检测机构检测质量专项检查”工作。4. 对江苏省区域内重点排污单位进行抽查，开展在线检查、标样比对等工作。5. 对全省环境监测仪器标准化项目资金使用、固定资产入账、仪器设备采购是否符合要求开展审计。6. 对实施的重大专项进行绩效评价。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220万元，实际到位数22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88.38万元，预算执行率40.17%。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40.17%	1.21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形成报告数量	≥1份	5	评价要点:反映按要求完成监督检查工作并出具正式报告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份	5
		重点排污单位在线监测设备检查数	≥10个	6	评价要点:反映对重点排污单位的在线监测设备开展现场检查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5.00个	6
		大专项年度绩效评价数	≥1个	5	评价要点:反映重大专项项目的年度绩效评价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个	5
		开展环境监测会议次数	≥2次	1	评价要点:反映组织召开环境监测相关工作会议或培训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0.00次	0
		年度能力建设检查对象数	≥10个	1	评价要点:反映对监测机构或实验室的能力建设情况开展检查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0.00个	0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报告验收通过率	=100%	5	评价要点:反映提交的监督检查报告通过上级或专家评审的情况。监督检查报告验收通过率=验收通过报告数÷提交报告总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	100.00%	5
		监测会议出勤率	≥95%	1	评价要点:反映环境监测会议实际参会人数占应到人数的比例情况。监测会议出勤率=实际参会人数÷应到人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	0.00%	0
	时效指标	监督检查完成及时率	=100%	5	评价要点:反映监督检查任务按预定时间节点完成的情况。监督检查完成及时率=按时完成检查次数÷总检查次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	100.00%	5
		开展环境监测会议及时率	=100%	1	评价要点:反映环境监测会议按计划时间召开的情况。开展环境监测会议及时率=按期召开会议次数÷总召开会议次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	0.00%	0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化环境监测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90%	2	评价要点:反映实际检查的社会化监测机构占应检查机构总数的比例情况。社会化环境监测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已检查机构数÷应检查机构总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	0.00%	0
		监督检查成果报告利用率	≥90%	18	评价要点:反映监督检查报告中提出的建议或问题被采纳或整改的情况。监督检查成果报告利用率=被采纳/整改建议数÷总建议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	100.00%	18
	生态效益	监督检查问题布置整改率	≥80%	18	评价要点:反映检查发现的问题中已布置整改任务的比例情况。监督检查问题布置整改率=已布置整改问题数÷发现问题总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	100.00%	18
	可持续影响	抽查的重点排污单位在线监测设备正常运行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抽查的在线监测设备中正常运行的占比情况。抽查的重点排污单位在线监测设备正常运行率=正常运行设备数÷抽查设备总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	0.00%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87.21
绩效等级	良						
主要成效	一是核心监督检查任务高效完成,业务支撑能力持续强化。委托社会化监测机构开展排污单位专项检查,按计划完成1份监督检查报告,实际检查重点排污单位在线监测设备15个,报告验收通过率、监督检查完成及时率均达100%,全面支撑了全省环境监测质量监管工作。二是绩效评价与审计工作有序推进,资金管理规范性不断提升。按计划完成1个大专项年度绩效评价,为重大专项后续管理提供了科学依据;年度能力建设项目专项审计按要求推进,规范了全省环境监测仪器标准化项目资金使用、固定资产入账及设备采购流程,保障了财政资金安全合规使用。三是成果转化与问题整改成效显著,监管闭环管理有效形成。监督检查成果报告实际利用率达100%,实现了成果的充分应用;检查发现的26个问题全部完成整改,整改率达100%,切实提升了环境监测工作质量水平。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预算执行效率偏低。项目预算执行率仅40.17%。核心原因在于前期预算编制未能充分结合年度工作实际开展情况、业务推进节奏及外部政策调整预判,部分支出项目因预算缩减取消,导致预算安排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影响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充分发挥。二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精准,与项目实施内容的适配性不足。年初设置的“抽查的重点排污单位在线监测设备正常运行率”指标,未能充分结合项目年度工作实际内容进行设计,与项目实际开展的重点排污单位在线监测设备检查工作逻辑不对应;“社会化环境监测机构监督检查”,未明确工作计划,按计划进度设计相关的指标体系,减少跨年度项目对指标体系设计的影响;个别量化指标完成值远超设定目标,目标设置缺乏挑战性,未能充分体现项目潜力。三是部分工作受客观因素制约,未能按年度计划推进实施。原计划开展的环境监测管理工作会议、监测监控能力建设推进会议未能如期组织实施,导致年度绩效目标中相关会议次数、出勤率、及时率等指标未完成,对项目年度整体绩效目标的全面达成造成一定影响。						
整改措施	一是优化预算编制与执行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益。提高预算与年度业务计划匹配度,科学测算各类支出规模;完善预算动态调整和执行,优先保障核心业务支出,提升预算执行率。二是精准优化绩效指标体系,强化业务适配性。结合年度实施内容调整不适用指标,对跨年度工作明确分年度计划,按进度设置阶段性指标,确保指标可量化、可考核;科学设置绩效指标值,提升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精准性、合理性。三是完善风险应对预案,保障工作有序推进。针对预算调整等客观因素制定备选方案,合理设置弹性目标,减少外部因素对年度绩效目标的影响。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环境立法与执法

项目概况	坚决贯彻省委省政府和厅党组生态环境重大决策部署，紧扣环境质量改善目标，通过进一步提升工作水平，强化法规、标准和科技支撑，依法开展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加强省级生态环境科研项目规范化管理，纵深推进省部共建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试点建设，协同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100万元，实际到位数1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67.83万元，预算执行率67.83%。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过程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67.83%	2.03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环境法规标准与科技相关会议召开次数	≥3次	2	评价要点:反映组织召开涉及生态环境法规、标准或科技相关的研讨、培训或推进会议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0.00次	0
		年度正式立法项目起草量完成率	=100%	6	评价要点:反映按计划完成年度正式立法项目草案的起草情况。年度正式立法项目起草量完成率=实际完成起草项目数÷计划完成起草项目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00%	6
		提交省级生态环境科研项目管理工作季报及份数	=4份	5	评价要点:反映每月提交省级生态环境科研项目管理工作月报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4.00份	5
		完成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月度通报份数	=12份	5	评价要点:反映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月度通报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2.00份	5
		环保法制宣传教育活动次数	≥4次	5	评价要点:反映环保法制宣传教育活动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4.00次	5
	质量指标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磋商率	≥75%	5	评价要点:反映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中通过商程序解决的占比。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磋商率=商结案数÷总案件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87.09%	5
	时效指标	会议召开及时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按计划时间节点召开的会议占比。会议召开及时率=按时召开会议次数÷总计划会议次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0.00%	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评选全省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典型案例数量	≥10个	40	评价要点:反映评选并发布具有示范意义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典型案例。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20.00个	4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92.03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年度正式立法项目起草量完成率达100%，江苏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等相关条例制修订工作按序推进，为生态环境监管执法提供了完善的制度依据，进一步夯实了生态环境治理的法治基础。同时，省级生态环境科研项目管理工作规范化水平持续提升，全年提交科研项目管理工作季报4份，全面、及时反映了项目推进动态，有效保障了省级层面科研管理工作的有序开展。二是项目取得了突破性进展与示范成效。案件处置方面，全年发生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11496件，完成磋商10012件，磋商率高达87.09%，较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通过高效磋商推动了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的全面落实与生态修复工作的有序开展。典型案例培育方面，成功评选全省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典型案例20个，超额完成年度培育任务，形成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实践样本，为全省规范案件处置流程、提升工作质效提供了示范引领。此外，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月度通报实现全年12个月全覆盖报送，及时、完整地向上级部门反馈了工作进展，为宏观决策和工作调度提供了精准的数据支撑，推动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向常态化、制度化稳步迈进。三是法治宣传覆盖面与影响力持续扩大。本年度共开展环保法制宣传教育活动4次，通过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面向社会公众、企业等重点对象普及了生态环保法律法规知识，有效强化了公众环保法治意识和企业依法排污、依规治污的自觉性，推动形成了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生态环境保护法治氛围。
存在问题	一是绩效指标设置有待进一步完善。项目效益类指标设置不够完善，未能充分反映环保法制宣传覆盖率、省级生态环境科研项目质量保障等关键工作成效，项目实施带来的社会效益与管理效能体现不足。二是预算执行率偏低。项目预算执行率为67.83%。主要原因为部分合同款需结转至下年支付；预算安排与实际支出不完全匹配，结余部分资金。三是部分绩效指标因客观政策因素未完成，需进一步优化指标设置逻辑。受基层减负政策要求影响，年度未召开生态环境法规标准与科技相关会议，导致对应指标无法完成。
整改措施	一是优化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强化效益类指标的科学性与导向性。针对环保法制宣传、省级生态环境科研项目管理等关键领域，补充设置量化、可衡量的效益类指标，全面反映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与管理效能。二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科学、合理确定当年度项目预算支出数，动态关注资金支出进度情况，提高预算执行率。三是优化绩效指标设置逻辑，增强指标与客观实际的适配性。在后续绩效指标设计中，充分考虑政策调整、不可抗力等客观因素的影响，提升绩效评价的科学性与公平性，确保评价结果真实反映工作实际成效。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 环境执法和环境整治

项目概况	1. 为提升国家和省长江警示片披露问题整改效益，通过第三方专业机构，对长江警示片问题整改进行系统管理，规范台账资料，提升问题整改针对性、有效性、准确性。2. 2022年，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办公室印发了《异地督察工作管理办法》，规定了异地督察有关要求。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决守住环境质量改善的底线，根据《江苏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规定》有关要求，2023年后将每年对13个设区市开展异地督察。3. 为评估中央和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效，提高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能力和效能，提升国家和省长江警示片披露问题整改效益。4. 负责全省环境行政执法监督,主要用于日常会议、差旅、办公等，有效保障处室正常履职。5. 维持厅信访办正常工作运行。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1200万元，实际到位数12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731.62万元，预算执行率60.97%。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60.97%	1.83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江警示片披露问题整改核查次数	≥1次	2	评价要点:反映对长江警示片披露的问题实际开展的整改核查次数。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次	2
		职能范围内信访件受理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职能范围内信访件的受理情况。职能范围内信访件受理率=实际受理信访件数÷应受理信访件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2
		异地执法租赁车辆完成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租赁车辆按计划到位情况。异地执法租赁车辆完成率=实际到位车辆数÷计划租赁车辆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2
		专项行动次数	=6次	2	评价要点:反映按计划开展的专项行动次数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6.00次	2
		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现场核查次数	≥1次	2	评价要点:反映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现场核查次数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次	2
		购置制服和标志完成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制服和标志购置完成情况。购置制服和标志完成率=实际购置数量÷计划购置数量×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2
	质量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核查到位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督察反馈问题的核查覆盖情况。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核查到位率=实际核查问题数÷应核查问题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2
		租赁车辆正常行驶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租赁车辆在任务中的正常使用情况。租赁车辆正常行驶率=正常行驶车辆数÷总租赁车辆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2
		长江警示片披露问题整改验收销号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披露问题的整改验收与销号情况。长江警示片披露问题整改验收销号率=验收销号问题÷总披露问题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2
		信访件按时办结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信访件是否在时限内办结情况。信访件按时办结率=按时办结件数÷实际办结件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2
		购置制服和标志合格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购置的制服和标志质量达标情况。购置制服和标志合格率=合格数量÷总购置数量×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2
		专项行动及时率	=100%	1	评价要点:反映专项行动是否按计划时间完成情况。专项行动及时率=按时完成次数÷完成总次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1

时效指标	长江警示片披露问题验收销号台账建立及时率	=100%	1	评价要点:反映台账建立是否符合时限要求情况。长江警示片披露问题验收销号台账建立及时率=按时建立台账数÷实际建立台账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1	
	制服和标志发放及时率	=100%	1	评价要点:反映制服和标志是否按时发放到位情况。制服和标志发放及时率=按时发放数量÷实际发放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1	
	环境信访及时受理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信访件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受理情况。环境信访及时受理率=及时受理件数÷实际受理件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2	
	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核查及时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问题是否按时核查情况。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核查及时率=按时核查问题数÷实际核查问题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2	
	租赁车辆及时率	=100%	1	评价要点:反映租赁车辆是否按时到位情况。租赁车辆及时率=按时到位车辆数÷实际租赁车辆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1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当年销号问题）核查覆盖率	=100%	4	评价要点:反映核查是否覆盖所有反馈问题。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当年销号问题)核查覆盖率=实际核查问题数÷应核查问题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4
		交叉检查问题整改反馈率	=100%	5	评价要点:反映交叉检查发现问题后的整改反馈情况。交叉检查问题整改反馈率=已反馈问题数÷总发现问题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5
		换装需求保障率	=100%	4	评价要点:反映制服换装需求的保障情况。换装需求保障率=满足需求人数÷总需求人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4
		发现问题交办率	=100%	4	评价要点:反映发现问题后是否全部交办情况。发现问题交办率=交办问题数÷发现问题总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4
		长江警示片披露问题整改率	=100%	5	评价要点:反映披露问题的整改完成情况。长江警示片披露问题整改率=整改完成问题数÷总披露问题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5
		环境信访数量下降率	≥0%	4	评价要点:反映环境信访数量下降情况。环境信访数量下降率=(上年度环境信访数量-当年度环境信访数量)÷上年度环境信访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酌情扣分。	-6.62%	0
		环境信访处理追责次数	=0次	4	评价要点:反映信访处理过程中因失职被追责的情况。评分规则:未发生追责,得满分;发生1次及以上,不得分。	0.00次	4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信访件办理满意率	≥85%	10	评价要点:反映信访件办理后的群众满意度情况。信访件办理满意率=问卷调查表示满意的人数÷问卷调查总人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98.60%	10
总计				100		92.83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督察整改实现闭环管理。一是长江警示片披露问题全面销号。2025年，长江警示片披露问题验收销号率100%，建立验收销号台账72个且建立及时率100%。通过高频次的整改核查与台账精细化管理，确保了所有披露问题见底清零。二是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核查到位。对22个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核查到位率、核查及时率均实现100%；特别是针对当年销号问题，实现了100%的核查覆盖率，有力保障了督察整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二）专项行动与后勤保障高效协同，执行无死角。一是专项行动部署落实迅速。2025年，全年开展专项行动6次，按时完成率100%；在行动中，对发现的6582个交叉检查问题交办率和整改反馈率均为100%，形成了发现问题、交办落实、反馈销号的治理闭环。二是执法装备与车辆保障有力。异地执法租赁车辆完成率、正常行驶率及时率均达到100%，为跨区域执法提供了坚实的硬件支撑。同时，制服和标志购置完成率、合格率及发放及时率均达100%，换装需求保障率100%，有效提升了执法队伍的规范化形象与履职能力。（三）信访维稳工作提质增效，群众满意度持续向好。一是信访件办理高效规范。2025年，职能范围内受理信访件2930件，受理率、按时办结率、及时受理率均达100%，有效杜绝信访积案，有效化解了环境社会矛盾。二是群众满意度保持高位。在全年办理的信访件中，群众满意率达到98.6%，且环境信访处理追责次数为0次，执法工作公正性与公信力得到了服务对象广泛认可。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率偏低。2025年，项目预算执行率未达100%，预算编制与实际执行存在偏差，部分项目资金测算未充分考虑执行过程中的动态调整因素。二是环境信访数量未达预期。2025年，环境信访数量较上年增加182件，主要原因是信访渠道结构性变化带来压力，2025年12369环保热线停用后，反映生态环境问题网络举报大幅上升。三是个别绩效目标设定较保守，主要是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不足。
整改措施	一是进一步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结合年度工作任务，科学、合理确定项目支出预算数，充分考虑政策变化、市场波动等动态调整因素。二是拓展信访渠道，强化智能响应能力。可考虑增加信访渠道，对高频、简易问题实时回复，缩短响应时长；针对群众反映集中的污染问题，考虑通过以案释法引导群众理性维权，从源头减少信访增量。三是提升目标设定的精准度。目标值既具有挑战性又符合实际，避免目标设定过低或过高。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环评技术评估

项目概况		1、省厅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开展省级环评文件技术评估第三方服务工作，为继续落实《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要求，保障我厅环评监管相关工作，拟延续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开展省级环评文件技术评估及复核第三方服务工作。2、排污许可工作专业性强、技术体系复杂，为推进排污许可制改革，加快建立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环境管理制度体系，需要委托专业技术团队配合开展排污许可管理工作。排污许可技术支撑工作包括三个方面：一是开展省级层面排污许可证质量抽查、执行报告内容规范性抽查，推进我省排污许可证和执行报告质量提升，为排污许可“一证式”管理夯实基础；二是开展排污许可专题培训和排污许可现场帮扶指导，指导基层排污许可核发部门和企业、第三方技术支撑单位落实《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要求，规范填报排污许可证及执行报告，落实证后管理要求，提升排污许可管理效能；三是在排污许可与环境执法衔接工作上深入研究，进一步完善清单式执法检查表单，推进重点行业排污许可清单式执法检查全覆盖。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496万元，实际到位数496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390万元，预算执行率78.63%。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78.63%	2.36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污许可证抽查张数	≥400张	6	评价要点:反映对排污许可证的核发质量进行随机抽查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400.00张	6
		环评报告技术复核份数	≥100份	4	评价要点:反映对编制完成的环评报告进行技术复核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22.00份	0.88
		环评技术评估项目完成率	=100%	4	评价要点:反映按计划完成所有应开展的环评技术评估项目情况。环评技术评估项目完成率=实际完成评估项目数÷计划项目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51.90%	2.08
	质量指标	环评技术评估报告质量合格率	=100%	4	评价要点:反映环评技术评估报告的质量情况。环评技术评估报告质量合格率=评审合格报告数÷总报告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4
		排污许可证质量抽查结果反馈率	=100%	4	评价要点:反映对抽查的排污许可证问题需反馈整改意见情况。排污许可证质量抽查结果反馈率=已反馈问题许可证数÷抽查发现问题许可证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4
	时效指标	排污许可证质量抽查及时率	=100%	4	评价要点:反映抽查任务需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并反馈结果情况。排污许可证质量抽查及时率=按时完成抽查任务数÷总抽查任务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4
		环评技术评估报告提交及时率	=100%	4	评价要点:反映技术评估报告需在承诺时限内提交的情况。环评技术评估报告提交及时率=按时提交报告数÷总报告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4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排污许可证抽查设区市覆盖率	=100%	10	评价要点:反映抽查工作需覆盖所有设区市的情况。排污许可证抽查设区市覆盖率=实际抽查设区市数量÷总设区市数量×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10
		建设项目生态环境准入保障率	=100%	10	评价要点:反映所有建设项目需符合生态环境准入要求的情况。建设项目生态环境准入保障率=符合准入要求的项目数÷总审批项目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10
		重点管理排污企业排污许可证抽查数量	≥200张	10	评价要点:反映对重点排污企业的许可证进行重点抽查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200.00张	10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江苏省土壤、地下水和农村省级环境监管项目

项目概况	任务一：1、地下水环境质量第二阶段调查评估。根据分年度开展的实施计划，2025年度拟新建监测井200个，采集并检测地下水样品400个（含10%平行样），根据调查结果，开展地下水环境质量第二阶段调查评估。2、地下脆弱性第二阶段调查评估。2025年新建200个监测井同步开展土壤钻探工作，对脆弱性评估参数进行第二阶段调查评估。3、形成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划定第二阶段成果报告。根据2025年度地下水质量现状第二阶段调查评估结果及脆弱性第二阶段调查评估成果，编制形成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划定第二阶段成果报告。任务二：根据文件要求，土壤调查报告质量监督检查项目工作内容包括：1）抽查准备阶段。每季度组织一次，编制抽查工作方案，准备相关资料。2）专家分组复核。每组专家2-3人，专业方向涵盖土壤调查、环境监测、水文地质等，专家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审核记录表》内容，认真审阅报告并形成专家个人意见，小组专家讨论后形成专家组意见。3）集中讨论总结。组织专家集中讨论交流，统一尺度，形成专家组意见。4）反馈整改。将抽查结果及时反馈各市，由设区市生态环境局组织土地使用权人和调查单位进行整改。任务三：根据《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2021-2025年）》《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指南》等文件要求，江苏省农村黑臭水体核查工作一是对各地上报的农村黑臭水体开展抽查确认。根据各地上报的农村黑臭水体清单，通过遥感监测等技术结合现场水质监测手段，抽查重点区域是否存在未上报的农村黑臭水体，杜绝漏报和瞒报情况发生，形成我省农村黑臭水体增补清单；二是对已完成治理的水体开展抽查确认。对已完成整治的194条农村黑臭水体开展抽查，确保已完成治理水体不返黑返臭。任务四：目前全省已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共18.8万套（其中日处理能力20吨及以上处理设施1.36万套），本次项目拟抽查全省5%的相对集中式或集中式设施680个、0.2%的日处理能力20吨以下处理设施349个，共计1029个点位；拟对抽查点位的50%开展出水水质检测，共515个。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533万元，实际到位数533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398.27万元，预算执行率74.72%。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務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74.72%	2.24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任务二报告抽查份数	≥65份	5	评价要点：反映按要求完成任务二相关报告的抽查工作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07.00份	5
		任务四全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运行情况专项抽查报告	≥1份	4	评价要点：反映全省农村污水治理设施运行状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份	4
		任务三全省农村黑臭水体增补清单和已完成整治水体核查报告	≥2份	4	评价要点：反映完成农村黑臭水体增补清单核查及已整治水体核查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2.00份	4
		任务一江苏省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划定第二阶段成果报告	≥1份	4	评价要点：反映完成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划定的阶段性成果报告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份	4
	质量指标	任务一、三、四专家审核通过率	=100%	5	评价要点：反映任务一、三、四形成的报告需通过专家评审的情况。任务一、三、四专家审核通过率=专家审核通过的任务数÷总任务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5
		任务二抽查结果反馈率	=100%	4	评价要点：反映对抽查发现的问题需100%反馈至相关责任主体的情况。任务二抽查结果反馈率=已反馈问题数÷总抽查发现问题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4
	时效指标	工作及时性	及时	4	评价要点：反映各项任务需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任务一地下水环境分区管理、分级防治	提高	14	评价要点:反映通过任务一推动地下水污染防治分区管理,分级防治措施有效落实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2
		任务三和任务四提升农村水生态环境质量、提升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水平	提升	13	评价要点:反映通过核查和抽查推动农村水环境及设施运行质量提升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1
		任务二有效保障我省建设用地再开发土壤环境安全	保障	13	评价要点:反映抽查报告为建设用地再开发提供科学依据,防范土壤污染风险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1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91.24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是重点区划定成果高效完成。完成《江苏省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划定第二阶段成果报告》1份,报告抽查107份,专家审核通过率100%,系统识别功能高价值、环境脆弱性强的重点区域,为分区分管提供科学依据。二是调查报告抽查全覆盖。常态化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质量抽查,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质量抽查抽查发现并反馈问题105个,反馈率100%,实现问题即查即纠、全面覆盖,助力我省提升土壤污染调查工作质量,有效保障我省建设用地再开发土壤环境安全。三是核查行动全面覆盖。完成全省农村黑臭水体增补清单核查500个、已完成整治水体核查1400个,核查及时率100%,杜绝漏报瞒报,实现底数清、情况明,确保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的长效性和可持续性,提高治理工作的效果和水平,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四是专项行动成效突出。开展省级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运行抽查专项行动,覆盖设施1400个,任务四抽查问题整改率100%,以查促改推动设施正常运行率和治理水平显著提升,持续增强农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率不高。2025年,项目预算执行率74.72%,资金存在部分结余结转;主要是合同履行期限跨年,合同尾款需结转至下年支付。二是绩效管理有待提高。个别绩效指标值低于实际水平,目标设定较保守;部分效益指标量化不足,无法有效衡量项目实施的效益效果,主要是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不足。						
整改措施	一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科学、合理确定当年度项目预算支出数,动态关注资金支出进度情况,提高预算执行率。二是科学设置绩效目标,量化绩效指标,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提升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精准性、合理性,力求绩效指标反映核心业务价值。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 区域环境合作与规划

项目概况	1. 用于服务高质量发展、部省共建、深化改革、江苏环保信用评价系统完善、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生态环境与经济发展形势研究、长三角区域环保协作等技术支撑；2. 用于工作推进会、协调会等会议的召开；3. 用于日常工作支出。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169万元，实际到位数169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131.63万元，预算执行率77.89%。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77.89%	2.34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牵头起草并提请印发政策文件数量	≥1个	2	评价要点:反映牵头完成政策文件起草并推动正式印发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个	2
		印发厅年度工作要点、长三角一体化任务分解等文件数量	≥2个	2	评价要点:反映印发年度工作要点及长三角一体化相关任务分解文件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2.00个	2
		业务会议、调研和培训次数	≥2次	2	评价要点:反映组织召开业务会议、开展调研或培训活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2.00次	2
		污染物排放源统计录入完成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污染物排放源统计录入的完成情况。污染物排放源统计录入完成率=实际录入源数÷应录入源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00%	2
		参加环保信用评价企事业单位数量	≥20万家	2	评价要点:反映推动企事业单位参与环保信用评价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24.00万家	2
	质量指标	企事业环保信用评价设区市覆盖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确保环保信用评价覆盖所有设区市的情况。企事业环保信用评价设区市覆盖率=实际覆盖设区市数÷总设区市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企事业环保信用评价结果公开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评价结果需按要求及时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的情况。企事业环保信用评价结果公开率=已公开结果数÷参评单位总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业务培训设区市参与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组织的业务培训需覆盖所有设区市的情况。业务培训设区市参与率=实际参与培训的设区市数÷总设区市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企事业环保信用评价结果及时更新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信用评价结果需在时限内完成更新的情况。企事业环保信用评价结果及时更新率=及时更新结果单位数÷实际更新单位总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污染物排放源统计录入及时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排放源统计需在时限内完成录入的情况。污染物排放源统计录入及时率=及时录入源数÷实际录入源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时效指标	业务会议、调研和培训及时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会议、 调研和培训需在计划时限内完成的情况。业务会议、调研和培训及时率=按时完成次数÷总完成次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文件（提请）印发及时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政策文件需在时限内完成起草并提请印发的情况。文件(提请)印发及时率=及时印发文件数÷实际印发文件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排污总量指标储备设区市覆盖率	=100%	10	评价要点:反映排污总量指标储备需覆盖所有设区市的情况。排污总量指标储备设区市覆盖率=实际覆盖设区市数÷总设区市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10
		在国家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考核中成绩等次	优秀	10	评价要点:反映在国家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考核中成绩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10
	生态效益	主要污染物减排任务标准达成率	≥100%	10	评价要点:反映完成主要污染物减排任务的情况。主要污染物减排任务标准达成率=实际减排量÷目标减排量×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10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生态环境满意率	≥90%	10	评价要点: 通过调查或测评获取公众对生态环境的满意度。公众生态环境满意率=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93.50%	10
总计				100			96.34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污染源管控精准到位一是污染物排放源统计全覆盖，实际录入排放源20447项，完成率与及时率均达100%，通过应录尽录、动态更新机制，为精准治污奠定数据基础；二是排污总量指标储备全覆盖，全省13个设区市全部建立排污总量指标储备库，覆盖率100%，推动减排任务科学分配与高效落实；三是信用监管体系全覆盖，2.4万家企事业单位纳入环保信用评价，评价结果与公开率均达100%，通过信用约束与分级监管，倒逼企业落实环保主体责任。（二）污染防治攻坚突破主要污染物减排量超额完成，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化学需氧量、氨氮实际减排量分别达10.9万吨、9.2万吨、18.6万吨、2.3万吨，较目标值分别超额36.25%、24.37%、33.05%、206.67%。（三）行政效能全面提升一是文件印发与任务部署高效完成，实际印发厅年度工作要点、长三角一体化任务分解文件2件，牵头起草政策文件1件，印发及时率100%，确保政策传导零延迟；二是会议培训与调研任务全面落实，业务会议、调研和培训完成率与及时率双达100%，13个设区市参与率与覆盖率均达100%，通过省市联动、以训促干模式，强化基层执行力；三是信用评价结果公开透明，2.4万家企业信用评价结果全部公开，更新及时率100%，社会监督效能显著提升。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率偏低。2025年项目预算执行率77.89%，主要是预算编制与实际执行存在一定偏差，预算金额与真实需求不够匹配，形成资金结余。二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个别指标值设定较保守，目标设置缺乏挑战性；绩效指标设计全面性稍显不足，无法有效反映资金使用的各类效益；主要是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不足。						
整改措施	一是以项目实际需求为导向，预算金额与真实需求匹配，科学、合理确定项目支出预算数，动态关注资金支出进度情况。二是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适时调整绩效指标，优化指标设计，科学设定绩效目标，提升绩效指标设置的精准性。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 生态省及生态文明建设

项目概况		1. 用于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空间保护区域监管、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两山”示范基地创建、大运河(江苏段)生态廊道建设与管 理、“绿盾”自然保护地督查、全省生态安全缓冲区试点、全省生态岛试验区建设、自然生态保护修复行为负面清单等。2. 组织生态 环境系统全年教育培训工作，线下、线上开展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及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教育、法治教育、党建纪检培训、监 测执法监察自然生态保护及其他专项业务培训等。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5575万元，实际到位数57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 支出数407.53万元，预算执行率70.87%。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 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 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 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 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 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 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 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 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 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 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 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 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 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 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 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 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 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 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 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 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 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 具有一定效 果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 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 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 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 、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 0%评分。	部分达成并 具有一定效 果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 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 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 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 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 具有一定效 果	1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 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 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 、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 （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 标	2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 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 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 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 值。	达成预期目 标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 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 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 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 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 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 标	4

过程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70.87%	2.13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数量	≥2个	2	评价要点:反映完成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数量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4.00个	2
		培训次数	≥17次	2	评价要点:反映组织开展培训活动次数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50.00次	2
		创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数量	≥2个	2	评价要点:反映完成实践创新基地创建数量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4.00个	2
		“绿盾”自然保护地督查上级任务核查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完成上级下达的“绿盾”督查任务核查情况。“绿盾”自然保护地督查上级任务核查率=实际核查任务数÷上级任务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开展生态岛试验区试点建设数量	≥23个	2	评价要点:反映完成推动生态岛试验区试点建设数量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23.00个	2
		生态保护红线疑似生态破坏问题上级任务核查率	≥100%	2	评价要点:反映完成生态保护红线疑似问题的核查任务。生态保护红线疑似生态破坏问题上级任务核查率=实际核查任务数÷上级交办问题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2
		开展生态安全缓冲区建设数量	≥20个	3	评价要点:反映完成生态安全缓冲区建设数量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38.00个	3
	质量指标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要求符合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示范区创建符合国家和省级要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要求符合率=符合要求的示范区数÷创建总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创建要求符合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实践创新基地创建符合国家和省级要求。“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创建要求符合率=符合要求的基地数÷创建总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培训出勤率	≥95%	3	评价要点:反映培训活动的实际出勤情况。培训出勤率=实际出勤人数÷应出勤人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时效指标	各项成果提交及时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各类工作成果按时间节点提交的情况。各项成果提交及时率=及时提交成果数÷提交成果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培训完成及时率	≥100%	3	评价要点:反映培训计划按时间节点完成的情况。培训完成及时率=按时完成培训次数÷实际培训次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3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生态保护红线疑似生态破坏问题上级任务序时进度整改率	=100%	7	评价要点:反映按序时进度完成整改任务的情况。生态保护红线疑似生态破坏问题上级任务序时进度整改率=按时整改问题数÷上级要求整改问题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7
		县域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完成比例	≥100%	8	评价要点:反映完成县域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工作的情况。县域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完成比例=实际完成调查的县域数÷应调查县域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8
		“绿盾”自然保护地督察上级任务序时进度整改率	=100%	7	评价要点:反映按序时进度完成“绿盾”督察整改任务的情况。县域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完成比例=按时整改任务数÷上级要求整改任务数×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7
	生态效益	全省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8699.21平方公里	8	评价要点:反映确保生态保护红线面积达到规定标准的情况。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8699.21平方公里	8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员满意率	≥90%	10	评价要点:反映培训学员的满意度评价的情况。学员满意率=满意学员数÷参训学员总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98.00%	10
总计				100			96.13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是生态文明建设任务全面达成。2025年,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数量均为4个,符合创建标准率100%,彰显生态文明建设目标精准落地。二是生态修复工程扎实推进。2025年,实际建设生态岛试验区试点23个、生态安全缓冲区38个,构建多层次生态防护体系,筑牢区域生态安全屏障。三是生态保护监管严格闭环,问题整改全面到位。2025年,实际核查上级“绿盾”任务38项,核查率100%;按时完成整改任务38项,整改率100%,通过发现问题、核查整改、闭环销号等手段,确保自然保护地监管无死角。实际核查生态保护红线疑似生态破坏问题36项,上级交办任务核查率100%,通过动态监测、精准核查等手段,坚决守住生态红线,杜绝违规行为。四是生物多样性调查全域清零。2025年,完成95个县域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完成比例100%,实现应调查县域全覆盖,为生态保护和物种管理提供科学决策依据。五是培训体系全员覆盖。2025年,实际举办培训50次,参训人数10365人,出勤率100%,培训完成及时率100%,不断提升相关人员能力水平;学员满意度达98%,课程内容与实践需求高度契合,为生态工作提供人才支撑。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率不高。2025年,项目预算执行率70.87%,资金存在部分结余。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科学性有待进一步提高,年初预算与实际执行不够匹配。二是绩效目标设定不太合理。如“开展生态安全缓冲区建设数量”、“培训次数”等指标完成值均远超目标值,年初目标设定过于保守,指标目标值设定偏低。三是绩效指标不够全面。效益指标设置有提升空间,无法全面反映项目实施的各类效果,主要是绩效管理水平和仍需进一步提升。						
整改措施	一是优化预算编制与资金匹配。严格按照工作任务量测算预算额度,确保资金投入与产出效益相匹配。同时进一步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动态关注资金支出进度情况,提高预算执行率。二是提升目标设定的精准度。在编制下一年度绩效目标时,结合全省生态环境保护规划,进行充分的可行性研究与科学论证,确保目标值既具有挑战性又符合实际,避免目标设定过低或过高。三是加强绩效管理水平。持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绩效指标突出项目核心效益,提升绩效指标设置针对性和全面性。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省环保厅环科楼物业费

项目概况	厅机关大楼各项工程和设施的维护维修及支付第三方物业公司（东恒物业）的费用；负责两栋办公楼物业服务区域内24小时门岗、监控、防火防盗巡视，保证院内各类人员的人身及其财产安全、负责服务区域内、绿化带、地下车库内的每日卫生清洁工作；负责维修维护工作、客服等工作。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360万元，实际到位数360万元，实际支出数36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100.00%	3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年度工作完成率	=100%	10	评价要点:反映年度内按计划完成所有物业服务工作任务。物业服务年度工作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项数÷计划工作项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10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质量合格率	=100%	10	评价要点:反映提供的物业服务符合质量标准 and 规范要求。物业服务质量合格率=质量达标项数÷总检查项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10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及时性	及时	10	评价要点:反映物业服务的时效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科楼正常运转保障程度	保障	40	评价要点:反映环科楼正常运转保障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3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93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是服务任务全量完成，执行精准到位。全年完成物业服务项数2309项，任务完成率100%，服务范围覆盖门岗、监控、绿化带、地下车库内的卫生清洁、维修维护等工作，确保服务无遗漏、任务全落实。二是服务覆盖全面达标，保障范围无死角。物业服务覆盖率100%，涵盖办公楼物业服务区域等关键区域，服务响应及时高效，保障综合楼各功能区域需求。三是运行保障持续在线，全年稳定运行。环科楼正常运转保障天数365天，为机关工作提供全年不间断的可靠支撑，为机关职工营造良好的办公环境。						
存在问题	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不足。个别绩效指标不够全面、效益指标不够量化，如“环科楼正常运转保障程度”，主要是绩效管理水平仍需进一步提升。						
整改措施	强化结果应用，实施绩效评价问题整改闭环管理，结合项目实施内容、政策变化、服务范围调整等因素，指标设计突出项目核心效益，全面衡量服务效益。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省环境监督管理中心综合楼运行

项目概况	厅机关大楼各项工程和设施的维护维修及支付第三方物业公司（东恒物业）的费用；负责两栋办公楼物业服务区域内24小时门岗、监控、防火防盗巡视，保证院内各类人员的人身及其财产安全、负责服务区域内、绿化带、地下车库内的每日卫生清洁工作；负责维修维护工作、客服等工作。聘用人员劳务费用：在认真核定各项工作量的基础上，为聘用人员支付提供劳务用工服务费用。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472万元，实际到位472万元，实际支出数47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 水污染防治工作

项目概况	1、贯彻落实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按照省委、省政府及厅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要求，紧紧围绕水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核心目标，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统筹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从源头上系统开展流域生态环境修复和保护，加快解决水生态环境突出问题，促进全省水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2、保障部门日常工作正常运转。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210万元，实际到位数21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157.39万元，预算执行率74.95%。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过程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74.95%	2.25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环评管理相关会议次数	≥1次	3	评价要点：考核年度内组织召开环评管理相关工作会议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次	3
		环评编制单位监督检查家数	≥8家	3	评价要点：考核对辖区内环评编制单位开展监督检查的覆盖范围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0.00家	0
		园区规划环评落实情况检查家数	≥3家	3	评价要点：考核对产业园区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落实情况的检查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0.00家	0
		推进水质保障的国考断面数量	=210个	3	评价要点：考核推进水质保障的国考断面数量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210.00个	3
	质量指标	环评管理相关会议出勤率	=100%	3	评价要点：考核相关人员参加环评管理会议的出勤情况。环评管理相关会议出勤率=实际出勤人数÷应出勤人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	100.00%	3
		第三方检查工作验收通过率	=100%	3	评价要点：考核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的检查工作成果的验收合格情况。第三方检查工作验收通过率=验收通过的项目数÷总项目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	100.00%	3
		水质优良比例	国家考核要求	4	评价要点：考核国考断面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的比例。水质优良比例=水质优良断面数÷国考断面总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时效指标	召开环评管理相关会议及时率	=100%	4	评价要点：考核环评管理相关会议是否按计划时间节点及时召开。召开环评管理相关会议及时率=按时召开的会议次数÷实际召开的会议总次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	100.00%	4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4	评价要点：考核各项环评管理相关工作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评监管有责投诉次数	=0次	14	评价要点：考核因环评监管工作不到位、不规范而引发的、经查证属实的投诉情况。评分规则：有责投诉次数为0次得满分；发生1次及以上有责投诉，该指标不得分。	0.00次	14
		环评编制单位规范性检查发现问题反馈率	=100%	13	评价要点：考核对环评编制单位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是否按规定程序和要求及时反馈。环评编制单位规范性检查发现问题反馈率=已反馈的问题数量÷检查发现的问题总数量×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得分。	100.00%	13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太湖水污染防治专项

项目概况		专项资金用于对太湖流域水污染防治工作组织协调、综合监管。承担省太湖水污染防治委员会办公室职责，组织召开省太湖水污染防治委员会全体（扩大）会议。分解治太目标任务，编制年度治太目标责任书，并定期或不定期调度检查推进，年终组织第三方对责任书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开展太湖防控太湖蓝藻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每年3月1日-10月31日，会同第三方赴太湖一线巡查，及时协调处置应急事件。承担省太湖水污染防治专家委员会办公室职责，组织专家开展学术研讨，每月向专家发放工作津贴。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270万元，实际到位数27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183.40万元，预算执行率67.93%。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和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67.93%	2.04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过程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评估报告数	≥2份	5	评价要点：反映完成的评估报告数量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4.00份	5
		太湖治理研究建议数	≥5件	5	评价要点：反映提出的治理研究建议数量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5.00件	5
		太湖安全度夏专报数	≥200件	5	评价要点：反映发布的专报数量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245.00件	5
	质量指标	太湖治理重大会议出勤率	≥90%	5	评价要点：反映参会人员实际出勤情况。太湖治理重大会议出勤率=实际出勤人数÷应出勤人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5
		成果验收合格情况	合格	5	评价要点：反映提交的成果是否通过验收。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5
	时效指标	各项成果提交及时率	=100%	5	评价要点：反映成果是否按时提交。各项成果提交及时率=按时提交成果数÷提交成果总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治太资金投入	≥120亿元	8	评价要点：反映实际投入的资金规模。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76.00亿元	8
	社会效益	以太湖为水源的城市供水水质合格率	=100%	8	评价要点：反映供水水质达标情况。以太湖为水源的城市供水水质合格率=合格水样数÷总检测水样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8
	生态效益	重点断面水质优Ⅲ比例	≥90%	8	评价要点：反映重点监测断面水质达到优Ⅲ类的比例。重点断面水质优Ⅲ比例=水质优Ⅲ断面数÷总重点断面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98.50%	8
		入湖河流水质优Ⅲ比例	=100%	8	评价要点：反映入湖河流的水质达标情况。入湖河流水质优Ⅲ比例=水质优Ⅲ河流数÷总入湖河流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8
		大面积湖泛发生频次	=0次	8	评价要点：反映太湖是否发生大面积湖泛现象。评分规则：未发生，得满分；发生1次及以上，不得分。	0.00次	8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96.04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是研究成果与专报高质量产出。提交太湖治理研究建议5件、发布安全度夏专报245件，成果验收合格率达100%，为科学决策提供坚实支撑，推动治理措施精准落地。二是入湖河流治理成效凸显。15条入湖河流水质优Ⅲ比例100%，通过源头减排、生态修复等措施，实现一河一策精准治理，有效阻断污染输入路径，持续保障入湖河流水质达标。三是资金投入撬动治理效能。实际带动治太项目资金总额176亿元，聚焦生态清淤、湿地建设、智慧监测等关键领域，推动治理工程规模化实施。四是安全度夏成果持续巩固。以太湖为水源的城市供水水质合格率100%，供水安全全面保障，筑牢民生用水安全防线，实现源头水质达标；年内未发生大面积湖泛，重点断面水质优Ⅲ比例达98.5%，较往年97.6%有所上升，水体生态功能持续恢复；太湖连续两年水质达到Ⅲ类标准，为流域可持续发展奠定生态基底，连续18年高水平实现安全度夏，保障流域生态安全与民生福祉。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率偏低。2025年项目预算执行率67.93%，主要原因是一方面,根据合同付款条件,部分合同款需跨年支付;另一方面,预算安排与实际支出不完全匹配,结余部分资金。二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如部分量化指标完成值远超设定目标，目标设置缺乏挑战性，难以充分体现项目产出价值，主要是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不足。
整改措施	一是以项目实际需求为导向，结合实际需求、政策变化等因素，下一年度合理设定预算参数，推动预算执行进度。二是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科学设置绩效指标值，提升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精准性、合理性。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 应对气候变化及国际合作

项目概况	应对气候变化专项经费规定的使用范围是用于全省应对气候变化基础能力建设，包括研究制定全省碳排放规划、政策、措施，编制温室气体排放清单，支撑我省拟纳入碳市场企业的配额发放、确认、履约管理，开展碳市场MRV相关工作。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320万元，实际到位数32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122.34万元，预算执行率38.23%。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38.23%	1.1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专题培训会及宣传活动场次	≥3场	5	评价要点：反映举办的专题培训及宣传活动场次。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5.00场	5
		形成调研或工作报告份数	≥5份	5	评价要点：反映完成的调研或工作报告数量。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5.00份	5
	质量指标	举办专题培训内容符合率	=100%	5	评价要点：反映培训内容是否符合预设要求或计划。举办专题培训内容符合率=符合要求的培训场次÷总培训场次×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5
		工作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5	评价要点：反映提交的调研或工作报告通过验收的比例。工作报告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报告数÷总报告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5
	时效指标	举办专题培训及交流活动及时率	=100%	5	评价要点：反映活动是否按计划时间节点完成。举办专题培训及交流活动及时率=按时完成的场次÷实际举办场次×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5
		出具调研或工作报告及时率	=100%	5	评价要点：反映报告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出具调研或工作报告及时率=按时提交的报告数÷提交报告总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宣传资料发放率	≥95%	10	评价要点：反映宣传资料实际发放情况。宣传资料发放率=实际发放数量÷宣传资料印刷数量×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10
		形成调研或工作报告上报率	=100%	10	评价要点：反映完成的报告是否全部按要求上报。形成调研或工作报告上报率=实际上报报告数÷完成报告总数×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10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环基贷”贴息

项目概况	对满足“环基贷”贴息条件的贷款，按照实际产生利息贷款额度的1%进行贴息，通过财政贴息的方式撬动更多金融资本流向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领域。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6000万元，实际到位数60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60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100.00%	3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储备“环基贷”项目	≥6个	30	评分要点：反映储备“环基贷”项目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8.00个	3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合作银行授权金额	≥10亿元	20	评价要点：反映带动合作银行授权金额的效果。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乘以权重计分。	16.80亿元	20
	社会效益	环保产业发展	推动	20	评价要点：反映本项目对于环保产业发展的推动作用。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92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政策撬动效应显著，2025年，通过“环基贷”政策的实施，鼓励银行等金融机构为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提供金融支持，储备8个优质“环基贷”项目，撬动合作银行授信金额达16.8亿元，有效降低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融资成本，切实减轻企业财务负担。						
存在问题	一是绩效指标不够完整，如质量、时效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均空白。二是个别绩效指标不够明确，如社会效益指标“环保产业发展”比较宏观，无法量化，主要是绩效管理科学性有待进一步完善。						
整改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管理。根据项目内容细化绩效指标，提升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二是科学设置绩效指标。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量化绩效指标，突出项目核心效益指标。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2023年因公出国（境）费

项目概况	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外交思想，积极服务国家总体外交大局，服务高水平对外开放和高质量发展，持续深化国际生态环境合作。2025年，项目年初预算安排数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110万元，实际到位数11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90.91万元，预算执行率82.65%。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82.65%	2.48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国团组数	≥10批	15	评价要点:反映出国团组数的完成情况。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6.00批	1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回国登记及时性	及时	15	评价要点:反映回国登记的时效情况。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1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影响	促进	40	评价要点:反映本项目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影响作用。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3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90.48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是出访任务顺利完成。全年累计派出因公出国团组16组，所有团组均按计划时间节点完成出访任务，出访及时率100%，与相关国家国际组织、科研机构及企业等建立联系，加强与重要国家和友城环境领域交流，推动“一带一路”绿色交往，有效拓展了生态环境领域国际合作“朋友圈”。二是讲好中国故事，提升国际影响力。结合COP30等重要国际会议活动，向国际社会全面展示省生态文明建设成就，有效传播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向世界展示省生态文明建设成就，交流借鉴环境治理、生物多样性保护等生态环境和绿色发展先进经验与举措，持续助推美丽中国、美丽江苏建设。						
存在问题	一是资金存在部分结余。当年度项目预算执行率82.65%，主要是根据国际形势变化，政府相关部门出国工作计划存在不确定性，预算安排与实际资金需求无法完全匹配。二是绩效管理有待提高。个别绩效指标不够完整，如时效、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空白；个别绩效指标不够明确，如社会效益指标“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影响”偏宏大且宽泛，与本项目实施内容相关性不强；个别指标值设定相对保守，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存在一定差距。						
整改措施	一是结合过日子的要求，加强项目资金的序时进度推进，不断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根据项目内容细化绩效指标，科学设置绩效指标，量化绩效指标，全面反映项目实施带来的各类产出和效益，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值，适当提高指标门槛，增强目标可行性和挑战性。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2025年度重点流域区域水生态环境整治提升项目

项目概况	2025年度重点流域区域水生态环境整治提升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包括四项，一是建立健全长江流域水生态考核评价体系。二是组织开展南水北调重点湖泊水生态调查评估。三是高标准推动水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四是针对重点地区重点断面系统谋划治理工程项目。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650万元，实际到位数65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371.95万元，预算执行率57.22%。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57.22%	1.72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进水质保障的国考断面数量	＝210个	10	评分要点:反映推进水质保障的国考断面数量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210.00个	10
	质量指标	编制调查研究报告	＝2个	7	评分要点:反映编制调查研究报告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3.00个	7
		谋划项目可研报告	＝5个	3	评分要点:反映谋划项目可研报告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0.00个	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	评分要点:反映各项目工作完成的时效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对水生态环境质量的改善程度	明显	40	评分要点:反映本项目对水生态环境质量的改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35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86.72
绩效等级	良						
主要成效	2025年,210个国考断面水质优Ⅲ类比例为94.8%,同比提升1.0个百分点,全面完成国家考核目标(86.2%)和省定工作目标(92.4%),连续4年达到优良水平。其中,长江干流江苏段水质连续8年保持Ⅱ类,主要通江支流断面水质连续4年全部达到或好于Ⅲ类;太湖湖体平均水质连续2年保持Ⅲ类;大运河江苏段水质连续5年保持Ⅲ类。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是该项目为跨年度项目,根据当年度工作安排,部分项目资金暂未支出,预算编制与实际执行存在一定差距。二是绩效指标设计不够合理。个别绩效指标归类不准确,如质量指标“编制调查研究报告”、“谋划项目可研报告”属于项目直接产出数量;个别绩效指标不够明确,如社会效益指标“对水生态环境质量的改善程度”过于宏大且宽泛,无法量化,导致无法反映项目资金带来的各类产出和效益。						
整改措施	一是进一步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综合考虑各方面情况,科学、合理确定当年度预算,加快项目实施和支出执行进度。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结合项目具体实施内容优化绩效目标设定,科学合理编制对应绩效指标,保障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2025年国家新污染物治理试点及优先评估化学物质环境风险评估项目

项目概况	2022年5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新污染物治理行动方案》；2022年12月，江苏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江苏省新污染物治理工作方案》。依照国家、省相关要求，我厅自2023年以来积极开展新污染物治理工作，取得初步成效，2025年需开展的国家任务共5项：1、国家优先评估化学物质环境风险评估。2、开展试点园区治理成效评估。3、2025年化学物质统计调查。4、《关于开展〈新污染物治理行动方案〉实施情况跟踪评估工作的通知》（环办固体函〔2024〕134号），为跟踪掌握各省份实施情况，推动新污染物治理各项行动举措落地见效，决定开展《行动方案》实施情况跟踪评估工作。结合地市实际情况开展新污染物治理末期评估。5、落实《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根据《关于印发〈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国家实施计划（2024年增补版）》的通知》（环固体〔2024〕7号）要求，编制省级落实方案，开展相关企业落实情况调查、评估。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390万元，实际到位数39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368.51万元，预算执行率94.49%。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和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94.49%	2.83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优先评估化学物质监测点位数量	≥60个	10	评分要点：反映开展优先评估化学物质监测点位的数量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60.00个	10
	质量指标	数据质控	真实、准确	10	评分要点：反映数据质控的准确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规定要求时间完成	10	评分要点：反映项目是否按规定要求时间完成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掌握优先评估化学物质赋存水平	真实	40	评分要点：反映掌握优先评估化学物质赋存水平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35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91.83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完成优先评估化学物质监测点位60个，揭示优先评估化学物质在不同环境介质、不同水期的分布特征及其与生产活动的关联，为新污染物环境风险评估、精准管控和系统治理提供关键数据支撑，也为构建区域化学物质环境风险管控体系、持续改善生态环境提供实践基础和决策依据。						
存在问题	一是项目资金存在少量结余结转，主要原因为该项目为跨年项目，部分合同尾款需结转至下年支付。二是个别绩效指标不够准确，如质量指标“数据质控”、时效指标“完成时间”等表述较为笼统，未设置可衡量的评判标准；个别绩效指标不够明确，如社会效益指标“掌握优先评估化学物质赋存水平”较为宏观，指标值“真实”缺乏量化支撑。						
整改措施	一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科学、合理确定当年度项目预算支出数，动态关注资金支出进度情况，提高预算执行率。二是细化笼统绩效指标的表述，明确具体的量化标准；强化目标拆解与量化支撑，将“掌握优先评估化学物质赋存水平”等宏观指标，分解为可操作的年度任务清单，提升社会效益指标可操作性。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2025年江苏省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管理评估项目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提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的工作要求，持续推动我省“十四五”期间生态环境基础设施规划实施和重点项目建设，经研究决定，开展2025年江苏省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管理评估项目。通过精准识别当前我省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运行滞后领域，推动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巩固提升生态环境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成效，确保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这一创新性举措从规划蓝图转化为发展实效，为新时期全面推进美丽江苏建设夯实环境基础能力根基。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170万元，实际到位数170万元，实际支出数118.16万元，预算执行率69.51%。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69.51%	2.09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 2025年江苏省生态环境领域导航定位设备替代项目

项目概况	依据党中央、国务院指示精神以及生态环境部关于推进定位导航设备替代工作相关要求，我省生态环境系统应在2024年底前完成50%替代，2025年底前全部完成。为确保实现上述目标，需在2024~2025年期间完成省生态环境执法系统定位导航存量设备申请省财政资金通过拆除定位设备、整机或模块更新等方式实现。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48万元，实际到位数4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45.5万元，预算执行率94.79%。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94.79%	2.84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位导航设备替代（更新）数量	=40台/套	10	评分要点:反映定位导航设备替代(更新)的数量情况。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40.00台/套	10
	质量指标	定位导航设备质量替代合格率	=100%	10	评分要点:反映定位导航设备替代(更新)的质量情况。定位导航设备质量替代合格率=定位导航设备质量替代合格的数量÷定位导航设备总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	评分要点:反映定位导航设备替代(更新)的时效情况。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执法监管效能	提升	40	评分要点:反映本项目对执法监管效能的提升情况。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3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91.84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是设备更新数量达标，覆盖全域需求。全年累计完成定位导航设备替代（更新）40台/套，覆盖执法一线需求，填补设备老化缺口，通过定位导航设备（模块）更新，进一步提升执法精准性，为完成执法任务做好支撑，提升执法监管效能。二是质量管控严格，性能全面达标。通过严格的质量检测与验收，定位导航设备质量替代合格率100%，所有更新设备均符合行业技术标准，确保执法过程中定位精度、信号稳定性等核心指标零缺陷。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进度略有不足。当年度预算执行率有提升空间，存在少量结余，主要是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控制项目经费支出。二是个别绩效指标不够准确，如时效指标“项目完成及时性”未明确具体事项完成的时效性。三是个别绩效指标不够明确，如“执法监管效能”提升与设备更新数量、质量等指标未建立逻辑关联，无法通过设备使用数据反映效能提升幅度。						
整改措施	一是结合过紧日子的要求，加强预算资金的序时进度推进，动态关注资金支出进度情况。二是科学指标设定。细化指标内涵，明确具体事项时限，提升精准性与可操作性。三是设置量化指标，增强结果导向，突出项目核心效益指标。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 2025年江苏省省级水环境自动监测站网数据购买服务项目

项目概况	江苏省省级水环境自动监测站网数据购买服务项目为长期项目，项目以《“十四五”生态环境监测规划》《江苏省地表水省控网手工与自动融合监测评价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等为政策依据，延续2020年151个省级水质自动站建设成果，自2021年起通过购买服务获取数据，2024年深化“自动为主、手工为辅”融合监测模式。其实施旨在健全全省地表水环境监测监控能力体系，为流域管理、水环境质量考核、水质异常预警提供数据支撑，助力太湖蓝藻治理、河长制落实及“水韵江苏”建设，同时保障1套水环境预警预报系统平台运维，确保功能正常以发挥预警作用。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2054万元，实际到位数2054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2001.68万元，预算执行率97.45%。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97.45%	2.92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固定站点数据有效率	≥90%	7	评分要点:反映固定站点数据的有效性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97.20%	7
		浮船站点数据有效率	≥70%	8	评分要点:反映浮船站点数据的有效性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80.30%	8
	质量指标	运维质量可靠性	可靠	7	评分要点:反映运维质量的可靠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7
	时效指标	每月按期完成率	≥90%	8	评分要点:反映每月按期完成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8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参与水质融合评价站点数	≥90个	14	评分要点:反映参与水质融合评价站点的数量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5.00个	14
	生态效益	水环境质量	改善	13	评分要点:反映本项目对改善水环境的质量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1
	可持续影响	长期环境改善	改善	13	评分要点:反映本项目对改善长期环境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92.92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是站点运维任务全面达标。严格按照省级管理要求及技术规范,完成151个水质自动站运维工作,累计运维次数超7248次,确保站点稳定运行,故障响应及时,运维管理精细化,站点运行质效双升。二是促进监测数据应用。强化试剂更换、设备校准、数据比对等质控措施,确保监测数据真实、准确、全面,在2025年度江苏省水环境区域补偿、水质预警、融合考核等工作中为江苏水环境预警及各县考核提供数据支撑,有效支撑省政府环境管理决策。三是运维效能持续稳固。固定站重点保障仪器稳定性,浮船站强化抗干扰能力与应急维护,固定式水站数据有效率97.2%,浮船站点有效率80.3%,提升水环境污染预警水平,促使水环境质量和生态环境改善等。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率为97.45%，主要因为该项目为跨年项目，合同尾款需结转至下年支付。二是个别绩效指标不够准确，如数量指标“固定站点数据有效率”、“浮船站点数据有效率”作为质量指标更合适；个别绩效指标不够明确，如社会效益指标“水环境质量”、“长期环境改善”较宏观，指标值“改善”缺乏量化支撑；个别指标值设定较保守，目标设定与实际执行存在一定差距。
整改措施	一是结合过紧日子的要求，加强预算资金的序时进度推进，动态关注资金支出进度情况，提高预算执行率。二是加强绩效评价结果的运用。根据项目实施内容，细化指标内涵，提升绩效指标设置精准性与可操作性；完善绩效目标，设置量化指标，增强结果导向，突出项目核心效益指标；科学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力求绩效目标设置与实际执行的匹配度。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2025年江苏省重点区域VOCs监测监控系统数据购买服务项目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采购VOCs监测监控数据、VOCs网格化监测平台及技术支持服务。为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贯彻落实VOCs污染防治相关政策法规和管理规划，全方位获取大气VOCs监测监控数据，进一步健全我省VOCs监测监控能力体系，为环境管理执法和政策制订提供更科学更全面的技术支撑。支撑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重点时段VOCs科学治理与精准管控，以达到“协同减排，精准治污”目标，促进省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4214万元，实际到位数4214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4099.74万元，预算执行率97.19%。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97.19%	2.92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微型站和小型站数据有效率	≥80%	10	评分要点:反映微型站和小型站数据有效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84.12%	10
	质量指标	运维质量可靠性	可靠	10	评分要点:反映运维质量的可靠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1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0%	10	评分要点:反映项目按期完成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大气环境质量	改善	20	评分要点:反映本项目对改善大气环境质量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8
	可持续影响	长期环境改善	改善	20	评分要点:反映本项目对改善长期环境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93.92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是区域治理成效突出，浓度下降超预期。2025年，43个重点化工园区（集中区）VOCs浓度同比下降35.1%，94个国控站周边年均浓度下降12.2%，热点网格年均浓度下降9%，有效遏制重点区域污染。三是长期改善趋势稳固，环境质量持续优化。自2021年项目实施以来，累计浓度降幅分别达66.7%（园区）、39.2%（国控站周边）、38.4%（热点网格），推动区域空气质量进入良性改善轨道，空气质量改善成果显著，群众蓝天获得感显著增强。三是提供相关数据支持服务，有效支撑监管。微型站和小型站数据有效率84.12%，为溯源分析、污染预判提供可靠依据，提升重点污染区域监管效能，助力精准执法与靶向治理。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进度略有不足，主要原因为该项目为跨年项目,合同尾款需结转至下年支付。二是绩效管理有待提高。个别绩效指标不够准确，如数量指标“微型站和小型站数据有效率”作为质量指标更合适；个别绩效指标不够明确，如效益指标“大气环境质量”、“长期环境改善”宏观且宽泛，指标值“改善”缺乏量化支撑。						
整改措施	一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科学、合理确定当年度项目预算支出数，动态关注资金支出进度情况，提高预算执行率。二是强化效益指标量化，提升评估精准性与可操作性，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增强量化评估与可操作性；精准定位指标属性，优化分类管理，完善指标体系完整性。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环保专项资金重大项目省级监督检查及绩效评估项目

项目概况	1. 2025年拟选取3-4个设区市，针对上两个年度获得中央资金和省级生态环保专项资金项目(切块市县项目和重大创新项目)开展省级监督检查，重点关注制度建设与实施情况、项目储备情况、资金分配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资金管理使用情况、项目环境效益情况等内容。2. 为2025年度江苏省水生态环境保护资金项目技术支撑。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200万元，实际到位数2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79.8万元，预算执行率39.9%。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39.90%	1.2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评估项目数	≥60个	8	评分要点：反映检查评估项目的数量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60.00个	8
		选取设区市数量	≥3个	4	评分要点：反映选取设区市的数量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0.00个	0
		编制技术支撑报告	≥4个	6	评分要点：反映编制技术支撑报告的数量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4.00个	6
	质量指标	程序合规性	合规	6	评分要点：反映程序合规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6	评分要点：反映工作完成的时效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支撑我省水生态环境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切实发挥江苏省水生态环境保护财政资金支持引导作用提升项目绩效管理水平。	明显	20	评分要点：反映本项目实施的效果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8
	生态效益	促进专项资金发挥效益	促进	20	评分要点：反映本项目实施的效果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8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87.2
绩效等级	良						

主要成效	一是保障项目有序推进，资金安全规范运行。完成2024年获得资金支持的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及支持的省级环保专项资金项目、2023年绩效评估中项目进展严重滞后或重点问题反馈项目共约60个项目绩效评估工作，通过对各地开展专项资金审计，提升地方专项资金管理能力，提升资金生态效益，推动水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二是技术支撑精准有力，监管效能显著提升。根据督导帮扶结果分季度完成4份《水生态环境保护资金项目技术支撑报告》，支撑省水生态环境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支持引导作用，助力地方科学决策与精准施策。
存在问题	一是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是该项目为跨年项目,根据实际工作安排,生态环保专项资金项目审计工作当年未开展,部分项目资金未支出。二是绩效管理水平待加强。个别绩效指标不够准确，如质量指标“程序合规性”应在制度执行有效性中考量；个别绩效指标不够明确，如效益指标“支撑我省水生态环境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切实发挥江苏省水生态环境保护财政资金支持引导作用提升项目绩效管理水平”过于冗长、“促进专项资金发挥效益”较宏观，指标值“明显”、“促进”缺乏量化支撑。三是个别指标完成度不高。如选取设区市数量0个，主要原因是与省领导经责审计、审计厅预算执行审计等时间上存在冲突，尚未开展。
整改措施	一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科学、合理确定当年度项目预算支出数，动态关注资金支出进度情况，提高预算执行率。二是科学划分绩效指标类别与边界。明确各类指标的定义、适用范围，避免指标错位；对宏观、冗长的效益指标进行拆解细化，指标须明确具体的指标值和衡量标准。三是统筹项目任务调度。主动对接省审计厅等相关部门，提前获取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将现场调研、设区市选取等易与审计冲突的任务安排在非审计时段，从源头避免时间冲突。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 建设项目和产业园区技术先进性评价项目

项目概况	一是建设项目技术先进性评价，通过先进案例对比分析和专家技术帮扶等方式，围绕产品、工艺及装备、污染物控制、资源能源利用、企业管理等方面对20项建设项目进行技术先进性评价，分别形成评价报告，对相关项目进行先进性指导，助力建设项目高标准建设；二是产业园区技术先进性评价，通过省内外同类先进园区绿色低碳案例和指标对比分析，围绕园区主导产业、龙头企业、污染防治水平、基础设施、管理水平等方面对20个园区进行技术先进性评价，分别形成评价报告，并通过专家技术帮扶等形式指导园区高质量发展。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50万元，实际到位数5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5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100.00%	3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建设项目和产业园区技术先进性评估报告	≥40份	10	评价要点:反映形成建设项目和产业园区技术先进性评估报告的数量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40.00份	10
	质量指标	累计提出管控建议	≥100条	10	评价要点:反映累计提出管控建议的数量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00条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进度	=100%	10	评价要点:反映项目实施的进展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助力全省环境质量完成国家下达目标	服务绿色低碳发展	40	评分要点:反映本项目助力全省质量完成国家下达目标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35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92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围绕产品、工艺及装备、污染物控制、资源能源利用等方面对20项建设项目进行技术先进性评价，围绕园区主导产业、龙头企业、污染防治水平、基础设施等方面对20个园区进行技术先进性评价，对相关项目进行先进性指导，并通过专家技术帮扶等形式指导园区高质量发展，助力建设项目高标准建设。（二）形成建设项目和产业园区技术先进性评估报告40份，累计提出100条建议，相关建议被建设项目直接采纳或纳入后续发展提升方向储备，助力挖掘结构减排、技术减排和管理减排潜力，大力推广废水分质手机、智慧化监管等先进经验。						
存在问题	绩效指标和目标设置不够合理。个别绩效指标和目标值设定不够明确，如唯一效益指标较宏观，指标值也缺乏量化支撑，未能全面反映项目实施带来的各类产出和效益。						
整改措施	结合实际工作内容，综合全面考虑合理设置项目实施各类产出和效果，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和指标，提高绩效指标设置的全面性和准确性。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江苏省人才发展专项

项目概况	本项目资金拨付至省生态环境评估中心3名培养对象专项补助，用于培养对象科研工作。2025年，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数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3.6万元，实际到位数3.6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0万元，预算执行率0%。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0.00%	0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养对象	＝3人	10	评价要点:反映培养对象的数量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完成值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3.00人	10
	质量指标	达到培养要求	达到	10	评价要点:反映培养对象是否达到培养要求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1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	评价要点:反映培养对象按序时进度完成培养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促进	40	评价要点:反映培养对象是否促进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30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82.5
绩效等级	良						
主要成效	一是第七期“333工程”培养对象3人，第七期培养对象全部通过考核，在生态环境治理、污染防治等领域取得突破性成果，有效激发了人才专业创新活力，推进生态环境领域专业人才队伍建设，锻炼了生态环境领域骨干队伍，提升了单位核心履职能力，助力行业规范化高质量发展；二是核心履职能力有效强化，培养对象在政策制定、技术攻关、项目管理中发挥关键作用，通过青年人才培养，充分发挥科研骨干的头雁引领作用，加快形成科研支点和雁阵格局，以人才引领驱动生态环境治理现代化。						
存在问题	一是当年度未发生支出，预算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主要是项目资金于年底到位，尚未能及时拨付至培养对象，预算编制与实际需求不够匹配。二是绩效指标设定不够合理，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均量化不足，部分项目仅设置定性指标，指标与项目成果关联性不强，无法客观衡量实施效果。						
整改措施	一是强化预算编制合理性，以项目实际需求为导向，结合政策变化，设定预算参数，力求预算金额与真实需求匹配，加强预算资金的序时进度推进。二是完善绩效指标设置，设置预算绩效时应综合全面考虑合理设置产出类和效益类绩效指标，将目标细化为年度量化指标，充分考虑指标设立科学性和全面性。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 江苏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建设项目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2024年3月发布）、《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的通知》（2024年12月发布），以及《生态环境部贯彻落实〈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实施方案》（环办环评函〔2024〕240号）、《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改革及应用三年工作方案（2025-2027年）〉的通知》（环办环评〔2025〕25号）等文件要求，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与国土空间规划双向衔接，健全分区管控监督管理机制，提升精准化管控水平等方面的要求。本项目包括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双向衔接、完善分区管控监督管理、提升精准化管控水平三个方面内容。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421万元，实际到位数421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0万元，预算执行率0%。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过程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0.00%	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双向衔接、完善分区管控监督管理、提升精准化管控水平三个方面工作完成率	≥100%	4	评价要点:反映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双向衔接、完善分区管控监督管理、提升精准化管控水平三个方面工作完成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0.00%	0
		动态更新、五年评估、系统优化、案例征集四方面工作完成率	≥100%	4	评价要点:反映动态更新、五年评估、系统优化、案例征集四方面工作完成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0.00%	0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要求	符合	11	评价要点:反映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双向衔接、完善分区管控监督管理、提升精准化管控水平三个方面的工作和动态更新、五年评估、系统优化、案例征集四方面工作是否符合国家技术要求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11
	时效指标	根据国家要求按时完成工作	符合	11	评价要点:反映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双向衔接、完善分区管控监督管理、提升精准化管控水平三个方面的工作和动态更新、五年评估、系统优化、案例征集四方面工作是否按国家要求按时完成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11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进建立完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	符合	40	评价要点:反映推进建立完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3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80
绩效等级	良						

主要成效	本年度虽无项目实施，但通过夯实基础、优化管理、主动服务、防范风险等举措，为单位可持续发展积蓄了力量，也为未来项目的谋划与实施奠定了坚实基础。下一年度，将结合工作实际需求，积极谋划项目。
存在问题	一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如“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双向衔接、完善分区管控监督管理、提升精准化管控水平三个方面工作”、“动态更新、五年评估、系统优化、案例征集四方面工作”等工作当年度完成率均设定为100%，但实际本年度完成值均为0%，主要原因是本项目为跨年项目，2025年底下达专项资金，实际于2026年初启动。二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明确，如产出质量、时效等指标表述比较笼统，且效益指标与本项目实施效果相关性不大，导致无法全面清晰反映各类产出和效益。三是资金使用效率低，当年度项目未发生资金支出，预算执行率0%，主要原因是项目为跨年项目，2025年底下达专项资金，实际于2026年初启动。
整改措施	一是优化跨年项目绩效目标分阶段设置。所有实施周期超过1年的项目，不将全周期任务的完成率全部设定为当年100%，需根据项目实施节点将总目标科学分解到每个年度。二是完善绩效指标精准化与相关性。按年度可产出原则细化产出类指标，将笼统的绩效指标拆解为可量化的具体子指标；逐一梳理现有效益指标，细化能够直接反映项目实施效果的指标。三是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对于已纳入年度预算的跨年重点项目，分阶段分年度进行资金分配，保障项目调研、方案编制、招标采购等启动阶段的资金需求。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江苏省生态环境厅AKTD项目

项目概况	根据江苏省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关于省级政府部门AFTD工程建设内容调整的函》及相关要求，完成硬件采购和业务应用系统适配迁移。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60万元，实际到位数6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6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100.00%	3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终端设备数	=1798个	10	评价要点:反映终端设备配置的数量情况。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798.00个	10
	质量指标	设备正常运行率	≥90%	10	评价要点:反映设备正常运行的情况。设备正常运行率=设备正常运行的数量÷设备运行总数量×100%。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90.00%	10
	时效指标	故障处理及时率	=100%	10	评价要点:反映设备故障处理的时效情况。故障处理及时率=故障处理及时的数量÷故障处理总数量×100%。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系统稳定运行率	=100%	40	评价要点:反映系统正常运行的情况。系统稳定运行率=系统稳定运行的数量÷系统总数量×100%。评价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100.00%	4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97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是采购任务顺利达成，完成终端设备采购1798台，涵盖国产化服务器、台式机、一体机等品类，设备到货及时率、安装调试完成率均达100%，开展业务应用系统的适配工作，功能模块全量上线，保障业务连续性，为系统适配迁移奠定坚实基础。二是设施设备稳定运行。通过硬件采购与适配迁移工作的系统性推进，完成跨平台、跨版本兼容性测试，适配国产操作系统、数据库及中间件，故障处理及时率100%，设备正常运行率和系统稳定运行率均为100%，实现设备部署零延迟、系统适配零偏差、运行保障零中断，为业务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数字化底座。						
存在问题	在绩效指标设置上缺乏全盘统筹，产出和效益类指标不够全面，还有优化的空间。						
整改措施	按照项目类型设定差异化指标，将分解为具体项目目标，确保绩效指标支撑核心业务价值。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江苏省县域生物多样性评估、物种名录清单制定及白皮书编制项目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意見》（中办发〔2021〕53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監管的指导意见》（环生态〔2024〕92号）等要求，落实《江苏省生物多样性保护条例》规定，深化首轮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成果应用，推动全省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走深走实，开展江苏省县域生物多样性评估、物种名录清单制定及白皮书编制项目。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604万元，实际到位数604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0万元，预算执行率0%。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0.00%	0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生物多样性评估的县（市、区）数量	≥95个	1	评分要点：反映生物多样性评估的县（市、区）完成的数量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0.00个	0
		建立物种模型，筛选相关红色物种数量	≥80种	1	评分要点：反映建立物种模型，筛选相关红色物种完成的数量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0.00种	0
		建立物种模型，筛选相关指示物种数量	≥80种	1	评分要点：反映建立物种模型，筛选相关指示物种完成的数量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0.00种	0
	质量指标	构建生物多样性评估指标体系	完成	4	评分要点：反映构建生物多样性评估指标体系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3
		编制江苏省生物多样性评估总报告（含配套附图）以及各设区市生物多样性评估报告	完成	4	评分要点：反映编制江苏省生物多样性评估总报告（含配套附图）以及各设区市生物多样性评估报告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3
		编制新一批江苏省生物多样性红色名录、江苏省生态环境质量指示物种清单	完成	4	评分要点：反映编制新一批江苏省生物多样性红色名录、江苏省生态环境质量指示物种清单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3
		编制江苏省生物多样性保护综合分析报告	完成	5	评分要点：反映编制江苏省生物多样性保护综合分析报告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4
		编制江苏生物多样性保护白皮书	完成	5	评分要点：反映编制江苏生物多样性保护白皮书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4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按照计划推进情况	≥100%	5	评分要点：反映各项任务按照计划推进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5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社会公众的生物多样性保护意识，为生态环境改善提供有力支持	有效	14	评分要点：反映项目实施对提升社会公众的生物多样性保护意识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2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维护全省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	有效	13	评分要点:反映项目实施对维护全省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的情况。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1
	可持续影响	持续巩固生物多样性保护成效	有效	13	评分要点:反映项目实施对持续巩固生物多样性保护成效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80
绩效等级	良						
主要成效	2025年底下达资金,相关工作尚未开展,2026年启动;但项目筹备扎实有效,实施基础稳固,为项目启动提供了坚实保障。						
存在问题	一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如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设定为100%或完成,但实际本年度完成值均未启动,主要原因是本项目为跨年项目,2025年底下达专项资金,实际于2026年启动。二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准确,如产出质量指标实际均为项目直接产出,应列入产出数量指标,导致缺实质性的产出质量指标,效益指标均比较宏观、笼统,无法全面清晰反映各类产出和效益。三是资金使用效率低,当年度项目未发生资金支出,预算执行率0%,主要原因是项目为跨年项目,当年度预算安排按照项目全周期编制,预算编制与当年度项目实施进度不够匹配。						
整改措施	一是优化跨年项目绩效目标分阶段设置。所有实施周期超过1年的项目,不将全周期任务的完成率全部设定为当年100%,需根据项目实施节点将总目标科学分解到每个年度。二是完善绩效指标精准化与相关性。按年度可产出原则细化产出类指标。将笼统的绩效指标拆解为可量化的具体子指标;逐一梳理现有效益指标,细化能够直接反映项目实施效果的指标。三是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对于已纳入年度预算的跨年重点项目,分阶段分年度进行资金分配,保障项目调研、方案编制、招标采购等启动阶段的资金需求。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 开展“苏”写美丽生态答卷专题宣传项目

项目概况		1. 与国家级媒体构建分众传播体系全媒体传播平台，通过总结江苏生态文明建设经验，聚焦全省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讲好生物多样性保护故事，提高地方党委、政府的生态文明意识，激发全社会共同呵护生态环境的内生动力。2. 与国家级媒体开展合作活动，通过实地采访提炼江苏“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实践模式，聚焦太湖治理、长江大保护等内容，系统呈现江苏“十四五”以来在生态环境治理成效，强化“人与自然生命共同体”理念，增强公众对生态环境提升的获得感。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350万元，实际到位数35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199.84万元，预算执行率57.1%。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57.10%	1.71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报道	≥100篇	5	评价要点:反映信息报道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篇	5
		智库调研	≥1篇	4	评价要点:反映智库调研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篇	4
		现场云直播	≥1次	4	评价要点:反映现场云直播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次	4
		信息推送	≥100万人次	5	评价要点:反映信息推送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万人次	5
		思政学堂	≥1次	4	评价要点:反映思政学堂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次	4
	质量指标	高质量完成	完成	4	评价要点:反映信息报道、现场云直播、信息推送等完成的质量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时效指标	按序时进度完成	完成	4	评价要点:反映信息报道、现场云直播、信息推送等完成的时效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让广大受众群众充分认识到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性	完成	40	评价要点:反映通过信息报道、现场云直播、信息推送等工作实现的社会效果。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3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90.21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是打造省级专属生态宣传阵地，在新华社客户端江苏频道设立“保护生态环境 共建美丽江苏”专区，首页重磅推出“生态之美看江苏”专题，形成固定化、品牌化权威宣传窗口，新华网江苏频道集中展示江苏生态治理成果与美丽图景。二是打造思政教育特色内容体系，深度挖掘江苏生态环境资源，制作系列精品短视频，纳入新华思政学堂节目体系，将生态保护案例转化为思政教学素材，推动环保理念进校园、进课堂。三是运用政务通、新华快讯等短彩信平台，针对重要企业员工、普通受众推送信息，深度呈现江苏生态治理成果，普及环保政策，提升群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四是全面总结江苏生态文明建设经验，围绕长江大保护和太湖治理等工作成果，围绕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全国共性问题，形成专题智库调研报告，为科学决策提供参考。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率不高。项目预算执行率57.1%，主要是该项目为跨年度项目，部分资金需结转至下年使用。二是个别绩效指标设计不够准确，如产出数量指标名称主要在阐述具体事项；个别绩效指标设计不够明确，如产出质量、时效指标均比较笼统，效益指标比较宏观，无法全面清晰反映项目实施的各类产出和效果。
整改措施	一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科学、合理确定当年度项目预算支出数，动态关注资金支出进度情况，提高预算执行率。二是规范产出数量指标设置，提升指标表述精准度，梳理现有产出数量指标，侧重阐述工作内容；细化完善绩效指标，增强指标指向明确性，结合项目实施内容拆解细分，指标可衡量、可核查；优化效益类指标设定，压缩宏观宽泛类效益表述，紧扣项目实施定位与工作实际，聚焦项目直接作用、实际带动作用设定效益指标，强化指标与项目实施成效关联性。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全省碳排放企业核查

项目概况	对上一年度全省石化、化工、建材、钢铁、有色、造纸、电力、航空等重点排放行业中，年温室气体排放量达2.6万吨二氧化碳当量（综合能源消费量约1万吨标准煤）及以上的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560家左右），按照名录管理、数据质量控制、月度信息化存证、核算报送、现场核查、审查复核、数据报送等工作流程，组织开展碳排放报告与核查等相关工作，做好平台管理、咨询指导、能力建设、监督检查等相关工作。根据生态环境部工作部署，组织开展2025-2027年度碳核查技术服务机构招标采购工作。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1500万元，实际到位数15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1287.55万元，实际支出数85.84%。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和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85.84%	2.58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查企业数量	≥490家	10	评价要点:反映核查企业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515.00家	10
	质量指标	核查报告合格率	≥95%	10	评价要点:反映核查报告的质量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0.00%	6
	时效指标	核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10	评价要点:反映核查任务按时完成的时效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形成核查工作报告上报率	=100%	40	评价要点:反映核查工作报告上报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4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92.58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是核查覆盖范围全面达标。紧扣“双碳”工作部署，实际完成全省石化、化工、建材、钢铁、有色、造纸、电力、航空等重点排放行业企业核查515家，实现应核尽核，为碳市场数据质量奠定了坚实基础。二是任务时效管控精准高效。2025年核查任务按时完成率100%，有效保障了后续数据报送及配额管理工作的顺利衔接。三是核查报告上报及时。所有核查企业的最终工作报告均按规定程序和时间节点完成编制与上报，形成核查工作报告上报率100%，高质量完成了向上级主管部门的数据报送任务。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率有提升空间，2025年项目预算执行率85.84%，存在一定资金结余，主要是当年度资金分配额度与实际执行不完全匹配。二是个别指标完成度尚不能确定，个别核心指标完成情况需待上级飞行检查结果确认，导致年度绩效评估无法及时定论，影响个别指标考核有效性。三是绩效管理水平和仍需提升，个别绩效目标值设定不够合理，且效益指标设计不够全面，无法全面反映项目实施的效益及效果。						
整改措施	一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根据政策变化、执行进度动态优化资金分配，科学合理确定当年度资金分配额度，确保预算与项目需求匹配，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效率。二是科学设定绩效指标，明确当年度可实现的工作效果，或考虑在上级飞行检查前，组织内部模拟核查，提前发现问题并整改。三是结合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和实际工作内容，优化绩效目标设定，从多维度全面衡量项目产出和效果，提高绩效设置合理性和全面性。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 全省污染物排放总量管理改革项目

项目概况		为落实国家及省级层面不断对总量管理、排污权交易提出新的更高要求，深化排污总量管理改革，落实厅领导相关要求，服务我省高质量发展，开展全省污染物排放总量管理改革项目。一是根据《生态环境统计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组织开展全省工业源、生活源、移动源等污染物排放统计调查与总量核算核定，规范生态环境统计管理，强化统计数据质量控制，充分发挥统计支撑生态环境工作的重要作用。二是落实《江苏省主要污染物减排工程监督管理办法（试行）》（苏环办〔2023〕99号）相关要求，组织开展减排工程监督检查，持续组织我省排污权交易工作，进一步提升我省总量改革工作质量水平，服务我省高质量发展。2025年，项目年度预算安排数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134万元，实际到位数134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104.64万元，预算执行率78.09%。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和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78.09%	2.34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减排项目抽查	≥130个	10	评价要点:反映减排项目抽查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32.00个	10
	质量指标	重点调查单位复核率	≥5%	10	评价要点:反映重点调查单位复核的情况。重点调查单位复核率=重点调查单位实际复核的数量÷重点调查单位应复核数量×100%。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5.00%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1年	10	评价要点:反映项目任务完成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1.00年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污染物减排	持续推进	40	评价要点:反映项目实施对持续推进污染物减排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35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90.34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是强化排污总量指标储备项目监督管理，组织对全省132个重点减排工程开展抽查，覆盖工业、农业、生活源等领域，对有需要的地区提供政策咨询、帮扶等服务，推动减排工程稳定运行。二是深化污染物排放总量管理改革，通过持续推进省、市、县、园区排污总量指标收储工作，累计入库减排项目3000余个，有效破解重大项目指标短缺难题，支撑高质量发展需求。三是质量控制措施扎实有效，组织开展全省污染物排放总量统计核算，通过信息化平台实时监测与人工复核相结合，重点调查单位复核率5%，规范总量统计管理，强化统计数据质量控制，加强统计数据结果运用，充分发挥统计支撑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决策辅助作用。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率仍需提升。2025年项目预算执行率78.09%，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为跨年项目，部分合同款需结转至下年支付。二是绩效指标设计不够完善。个别绩效指标不够明确，时效指标比较笼统，未明确具体的工作任务及时效考核标准；生态效益指标缺乏量化标准，“持续推进”属于定性描述而非可衡量，未说明减排的具体污染物数据。						
整改措施	一是提升资金预算精准度。以项目实际需求为导向，优化资金分配，合理设定当年度预算支出数，确保预算金额与实际需求匹配。二是科学设置绩效指标。根据项目具体内容设置差异化绩效指标，力求绩效指标支撑核心业务价值，将年度目标细化为年度量化指标，提高绩效目标合理性和全面性。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 全省与减污降碳成效挂钩财政政策管理支撑项目

项目概况		“十五五”期间，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仍然处于压力叠加、负重前行的关键期，全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的边际效应逐渐凸显，碳减排任务艰巨，美丽江苏建设仍然任重道远。为强化各市政府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引导和激励各地加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建立支持生态文明和美丽江苏建设的常态化、稳定化的财政资金投入保障机制，非常有必要。进一步强化实施与减污降碳成效挂钩的财政政策，是持续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强化减污降碳协同，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支持全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因此，拟通过开展全省与减污降碳成效挂钩财政政策管理支撑项目，全面客观评估政策取得的成效，明晰存在的问题，结合全省当前环境质量现状、污染物排放改善情况以及“十五五”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系统考虑“十五五”政策修订方向，为“十五五”期间减污降碳成效挂钩的财政政策、统筹标准、返还奖励机制提出科学、合理、可实施的修订建议。通过优化资金分配机制，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效应”，继续在“十五五”期间通过财政政策精准考核和激励全省生态环境治理工作，进一步强化全省生态环境治理效能，为“十五五”全省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提供资金支撑，进一步推动美丽江苏目标如期实现。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19万元，实际到位数19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0万元，预算执行率0%。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和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过程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0.00%	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省“十四五”期间减污降碳财政政策实施成效评估报告	=1本	4	评价要点:反映全省“十四五”期间减污降碳财政政策实施成效评估报告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0.00本	0
	质量指标	提出全省“十五五”期间减污降碳成效挂钩财政政策修订建议	=1本	4	评价要点:反映提出全省“十五五”期间减污降碳成效挂钩财政政策修订建议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未达目标值,按完成比例得分。	0.00本	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	22	评价要点:反映项目实施完成的时效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2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对全省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的作用	改善	40	评价要点:反映本项目对全省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的作用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35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80
绩效等级	良						
主要成效	项目资金于2025年12月中旬下达,作为跨年度实施项目,目前正处于全省“十四五”期间减污降碳财政政策实施成效评估报告(初稿)编制阶段。虽尚未定稿,但项目已具备扎实的实施保障条件,为后续高效推进奠定坚实基础;通过初稿编制,已形成涵盖源头管控、协同治理、模式创新等核心维度的评估框架,明确量化指标与考核标准,为精准评估“十四五”政策实施成效提供科学依据,确保评估结果可量化、可追溯、可应用。						
存在问题	一是项目当年度尚未实施,故未产生实际支出。主要是项目资金于2025年12月中旬下达,为跨年度实施项目,截至目前,正在推进全省“十四五”期间减污降碳财政政策实施成效评估报告(初稿)编制,尚未定稿。二是绩效指标设定不够科学。在绩效指标设置上缺乏全盘统筹,产出和效益类指标不够全面,还有较大优化的空间。三是效益目标量化不足。项目仅设置定性指标,或指标与项目成果关联性弱,无法客观衡量实施效果,如效益指标“对全省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的作用”较宏观且无法衡量。						
整改措施	一是优化预算编制,提升资金匹配精度。结合项目实际实施进度等因素,合理设定当年度预算参数,加强预算资金序时进度推进,提升预算执行效率。二是完善绩效指标设定。根据项目具体实施内容,综合全面考虑合理设置产出和效益类的各类指标,提升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三是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目标细化为年度量化指标,力求绩效指标支撑核心业务价值。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省级生态环境科技成果转化及科研项目

项目概况		围绕我省全面推进美丽江苏建设实施意见以及国家和省生态环境各类重大行动计划，结合年度重点任务，重点支持生态环境领域具有前瞻性、实用性、先进性的项目。2025年度支持科研课题项目11个，包括关键技术研发类项目1个、工程示范类项目3个、政策引导类项目5个、成果转化与推广类项目2个。其中，政策引导类项目实施周期为一年，补助资金在项目立项后一次性拨付；工程示范类、关键技术研发类、成果转化与推广类项目实施周期为两年，补助资金在项目立项后和中期评估后分两次拨付。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327.55万元，实际到位数327.5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327.5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100.00%	3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研项目数量	＝11个	10	评价要点:反映科研项目数量的完成情况。 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1.00个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90%	10	评价要点:反映科研项目验收通过的情况。项目验收通过率=项目验收通过的数量÷项目验收总数量×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8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时间	按时	10	评价要点:反映科研项目验收的时效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助力美丽江苏建设	持续	20	评价要点:反映科研项目助力美丽江苏建设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8
	可持续影响	提供科技支撑	持续	20	评价要点:反映科研项目提供科技支撑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91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开展环境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的成果转化与推广、技术研发与工程示范以及政策引导课题项目前瞻性研究11个，驱动高校、院所与企业协同攻关关键共性技术，破解环保产业中的“卡脖子”难题，加速科技成果从实验室向治理一线的转化，从而提升科技治污的精准性与效率；通过开展生态环境领域关键技术研发与示范应用，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生态治理技术体系，推动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存在问题	一是绩效指标达成存在不确定性。2025年，支持科研课题项目尚未开展验收，主要是按合同约定未到验收时间，导致年度绩效评估无法及时定论，影响整体考核有效性。二是绩效管理水平有待提升。在绩效指标设置上缺乏全盘统筹，产出和效益指标尚有优化空间；效益指标量化不足，部分项目仅设置效益定性指标，指标与项目成果关联性弱，无法客观衡量实施效果。						
整改措施	一是强化项目过程管控。明确科研项目关键节点和验收时间安排，确保评估有据可依、结论可验证。二是提升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与关联性。年初设置预算绩效时应综合考虑，合理设置产出和效益类的各类指标，充分考虑绩效指标设立标准和全面性，确保绩效指标支撑核心业务价值，提升指标可衡量性与结果客观性。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新一轮太湖综合治理任务省级技术支撑项目（含蓝藻应急防控督查和综合保障）

项目概况	根据新一轮太湖综合治理要求，统筹推进相关工作，包括安全度夏应急防控前方工作组经费、太湖流域舆情监测分析、太湖综合治理警示片制作、太湖综合治理问题实录视频制作、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资金项目管理、太湖漏湖生态清淤工程复核评估等。久久为功，强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协同治理，推动太湖生态不断向好，为打造世界级生态湖区、建设美丽中国省域范例奠定坚实基础。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870万元，实际到位数870万元，实际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0万元，预算执行率0%。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0.00%	0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完成数	＝6项	8	评价要点:反映专项完成的数量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0.00项	0
	质量指标	技术报告验收通过率	＝100%	11	评价要点:反映专项完成的质量情况。技术报告验收通过率=技术报告验收通过的数量÷技术报告验收的数量×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11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11	评价要点:反映项目完成的时效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11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以太湖为水源的城市供水水质合格率	＝100%	14	评价要点:反映以太湖为水源的城市供水水质合格的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照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14
	生态效益	太湖生境改善	改善	13	评价要点:反映项目实施对改善太湖生态环境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1
	可持续影响	太湖流域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	13	评价要点:反映项目实施对推动太湖流域可持续发展的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80.5
绩效等级	良						
主要成效	项目为跨年度项目，项目资金于2025年年底下达，实际于2026年开始实施，目前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项目筹备扎实有效，实施基础稳固，为项目启动提供了坚实保障。						
存在问题	一是项目实施计划完成情况需调整。项目计划实施主要考虑整个项目实施周期，因项目启动时间较晚，当年度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如“专项完成数”未达成。二是资金使用效率低。当年度项目预算执行率0%，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科学性有待提升，项目预算执行未按项目实施年度进行区分，实际当年度未启动项目，未产生资金支出。三是绩效指标设置仍需优化。效益指标比较宏观、笼统，无法全面清晰反映各类产出和效益。						
整改措施	一是统筹考虑项目实施整个周期，按实施年度区分项目计划完成情况，部分工作内容需根据实际进展动态调整，保障当年实施完成度。二是提高预算执行率。强化预算编制合理性，以项目实际需求为导向，结合政策变化、市场波动等因素，设定预算参数，提升预算金额与当年度实际需求的匹配度。三是提升绩效指标合理性。设置预算绩效时应综合考虑，将目标细化为年度量化指标，充分考虑效益类指标设立标准和全面性。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 执法执勤车辆购置费

项目概况	因生态环境执法需要，拟增购1辆执法执勤用车。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25万元，实际到位25万元，实际支出24.99万元，预算执行率99.96%。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99.96%	3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车辆数量	＝1辆	10	评价要点:反映车辆购置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若远超目标值,酌情扣分。	1.00辆	10
	质量指标	车辆购置合格率	＝100%	10	评价要点:反映车辆购置的质量情况。车辆购置合格率=车辆购置合格的数量÷车辆购置总数量×100%。评分规则: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10
	时效指标	车辆购置及时性	及时	10	评价要点:反映车辆购置的时效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满足执法执勤任务车辆需求	满足	40	评价要点:反映车辆购置是否满足执法执勤任务的需求情况。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3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计				100			92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是购置任务顺利落地，数量质量双达标。严格履行政府采购程序，购置执法车辆1辆，车辆购置合格率100%，车辆技术参数、安全性能等全面满足执法执勤标准，确保按需购置、合规配置。二是车辆购置及时有效，响应需求零延迟。及时购置车辆数量1辆，及时率100%，确保车辆于任务需求节点前到位，满足执法执勤任务需求。						
存在问题	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不足。个别绩效指标不够全面、效益指标不够量化，如“满足执法执勤任务车辆需求”，主要是绩效管理水平仍需进一步提升。						
整改措施	强化结果应用，实施问题整改闭环管理，结合项目实施情况等因素，指标设计突出项目核心效益，力求绩效指标科学性。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 项目名称：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评估项目

项目概况		依据生态环境部《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控制目标完成情况评估技术指南（试行）》（环办固体函〔2022〕460号），开展如下工作：1.开展重金属排放相关项目技术审核。通过省重金属污染物总量指标管理系统，对各设区市审核后提交的全口径清单更新、重金属工程减排、新改扩建项目总量替代、补漏报企业基础排放量等数据进行技术审核。2.编制全省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控制目标完成情况省级自评报告，全面完成“十四五”重金属减排评估。3.开展重金属管理培训与减排评估答疑，有效支持我省重金属污染防控工作。2025年，项目预算安排数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110万元，实际到位数11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数65.88万元，预算执行率59.89%。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0.5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59.89%	1.8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 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 按100%-80% (含)、80%-60% (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 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 按100%-80% (含)、80%-60% (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 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 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评价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 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 按100%-80% (含)、80%-60% (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核减排评估相关项目数量	≥340个	5	评价要点: 反映审核减排评估相关项目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 达到目标值, 得满分; 低于目标值, 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远超目标值, 酌情扣分。	372.00个	5
		更新涉重金属全口径清单	=1次	5	评价要点: 反映全年项目更新涉重金属全口径清单次数的完成情况。评分规则: 达到目标值, 得满分; 低于目标值, 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远超目标值, 酌情扣分。	1.00次	5
	质量指标	涉重金属全口径清单更新率	=100%	5	评价要点: 反映涉重金属全口径清单更新的情况。涉重金属全口径清单更新率=实际更新涉重金属全口径清单数量÷应该更新涉重金属全口径清单数量×100%。评分规则: 达到目标值, 得满分; 低于目标值, 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远超目标值, 酌情扣分。	100.00%	5
		减排评估相关项目审核反馈率	=100%	5	评价要点: 反映减排评估相关项目审核反馈的情况。减排评估相关项目审核反馈率=已反馈审核减排评估相关项目数÷需审核减排评估相关项目总数×100%。评分规则: 达到目标值, 得满分; 低于目标值, 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远超目标值, 酌情扣分。	100.00%	5
	时效指标	涉重金属全口径清单更新及时率	=100%	5	评价要点: 反映涉重金属全口径清单更新及时的情况。涉重金属全口径清单更新及时率=按时完成更新涉重金属全口径清单数量÷完成更新涉重金属全口径清单数量×100%。评分规则: 达到目标值, 得满分; 低于目标值, 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远超目标值, 酌情扣分。	100.00%	5
		减排评估相关项目审核及时率	=100%	5	评价要点: 反映减排评估相关项目审核及时率的情况。减排评估相关项目审核及时率=按时完成减排评估相关项目审核数÷完成减排评估相关项目审核总数×100%。评分规则: 达到目标值, 得满分; 低于目标值, 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100.00%	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下降	是	20	评价要点: 反映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是否下降的情况。评分规则: 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下降, 得满分; 否则该项指标不得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5
	生态效益	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下降率	≥5%	20	评价要点: 反映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下降率的情况。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下降率=(上年度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本年度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上年度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100%。评分规则: 达到目标值, 得满分; 低于目标值, 按实际完成比例乘以权重计分。	5.13%	20
	可持续影响						

